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城乡工作办事处

2024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城乡工作办事处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城乡工作办事处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情况表
- 十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城乡工作办事处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城乡工作办事处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主要负责托管范围内社区（村、场）的行政管理。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城乡工作办事处属于行政单位，本单位预算由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城乡工作办事处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 表 1.部门收支总表
- 表 2.部门收入总表
- 表 3.部门支出总表
- 表 4.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表 5.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 表 6.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表 7.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表 8.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表 9.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表 10.项目支出情况表
- 表 11.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表 12.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1

收支总表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689.8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01.2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教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86.27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卫生健康支出	159.29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其他收入		九、城乡社区支出	3,022.55
		十、农林水支出	41.54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91.62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24.15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0,689.82	本年支出合计	11,126.71
结转结余	436.89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1,126.71	支出总计	11,126.71

表2

收入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城乡工作办事处

单位:万元

部门 （单位）代 码	部门（单位）名 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	事业收 入	事业单 位经营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 入	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11,126.71	10,689.82	10,689.82									436.89	412.74	24.15			
003	武汉市东湖生态 旅游风景区城乡 工作办事处本级	11,126.71	10,689.82	10,689.82									436.89	412.74	24.15			
003001	武汉市东湖生 态旅游风景区城 乡工作办事处	11,126.71	10,689.82	10,689.82									436.89	412.74	24.15			

表3

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城乡工作办事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1126.71	1481.18	9645.5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01.29	1016.33	2284.96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286.38	1016.33	2270.05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286.38	1016.33	2270.05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12.91		12.91			
2010599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12.91		12.91			
20123	民族事务	2.00		2.00			
2012399	其他民族事务支出	2.00		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86.27	137.75	4248.52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509.34		2509.34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7.28		7.28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2446.43		2446.43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55.63		55.6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2.19	132.1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94	2.9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6.17	86.1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3.08	43.08				
20808	抚恤	821.85		821.85			
2080801	死亡抚恤	2.53		2.53			
2080802	伤残抚恤	25.25		25.25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0.50		0.50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757.80		757.8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35.77		35.77			
20809	退役安置	319.44		319.44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68.92		68.92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193.18		193.18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16.52		16.52			

表3

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城乡工作办事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14.98		14.98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25.84		25.84			
20810	社会福利	394.60		394.60			
2081001	儿童福利	20.90		20.90			
2081002	老年福利	152.62		152.62			
2081004	殡葬	0.56		0.56			
2081006	养老服务	200.51		200.51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20.00		2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31.99		31.99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29.99		29.99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2.00		2.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136.96		136.96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36.96		136.96			
20820	临时救助	7.00		7.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7.00		7.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6.00		6.0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6.00		6.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06		1.06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06		1.06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0.28		20.28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20.28		20.2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6	5.5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6	5.5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9.29	152.47	6.8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2.47	152.4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2.74	72.7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9.73	79.73				

表3

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城乡工作办事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6.83		6.83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5.70		5.70			
2101499	其他优抚对象医疗支出	1.13		1.1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022.55		3022.5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122.55		1122.55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122.55		1122.55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900.00		190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900.00		19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41.54		41.54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41.54		41.54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41.54		41.5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1.62	174.62	17.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7.00		17.0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17.00		17.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4.62	174.6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5.75	105.75				
2210202	提租补贴	18.87	18.87				
2210203	购房补贴	50.00	50.00				
229	其他支出	24.15		24.15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4.15		24.15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4.15		24.15			

表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城乡工作办事处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0,689.82	一、本年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689.8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01.2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436.89	（四）科学技术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12.74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4.15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86.27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卫生健康支出	159.29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	3,022.55
		（十）农林水支出	41.54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91.62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24.15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1,126.71	支出总计	11,126.71

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部门/单位：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城乡工作办事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1,102.56	1,481.18	1,376.65	104.52	9,621.3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01.29	1,016.33	911.81	104.52	2,284.96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286.38	1,016.33	911.81	104.52	2,270.05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286.38	1,016.33	911.81	104.52	2,270.05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12.91				12.91
2010599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12.91				12.91
20123	民族事务	2.00				2.00
2012399	其他民族事务支出	2.00				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86.27	137.75	137.75		4,248.52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509.34				2,509.34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7.28				7.28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2,446.43				2,446.43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55.63				55.6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2.19	132.19	132.1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94	2.94	2.9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6.17	86.17	86.1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3.08	43.08	43.08		
20808	抚恤	821.85				821.85
2080801	死亡抚恤	2.53				2.53
2080802	伤残抚恤	25.25				25.25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0.50				0.50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757.80				757.8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35.77				35.77
20809	退役安置	319.44				319.44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68.92				68.92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193.18				193.18

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部门/单位：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城乡工作办事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16.52				16.52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14.98				14.98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25.84				25.84
20810	社会福利	394.60				394.60
2081001	儿童福利	20.90				20.90
2081002	老年福利	152.62				152.62
2081004	殡葬	0.56				0.56
2081006	养老服务	200.51				200.51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20.00				2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31.99				31.99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29.99				29.99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2.00				2.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136.96				136.96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36.96				136.96
20820	临时救助	7.00				7.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7.00				7.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6.00				6.0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6.00				6.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06				1.06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06				1.06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0.28				20.28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20.28				20.2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6	5.56	5.5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6	5.56	5.5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9.29	152.47	152.47		6.8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2.47	152.47	152.47		

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部门/单位：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城乡工作办事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2.74	72.74	72.7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9.73	79.73	79.73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6.83				6.83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5.70				5.70
2101499	其他优抚对象医疗支出	1.13				1.1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022.55				3,022.5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122.55				1,122.55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122.55				1,122.55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900.00				1,90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900.00				1,9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41.54				41.54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41.54				41.54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41.54				41.5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1.62	174.62	174.62		17.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7.00				17.0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17.00				17.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4.62	174.62	174.6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5.75	105.75	105.75		
2210202	提租补贴	18.87	18.87	18.87		
2210203	购房补贴	50.00	50.00	50.00		

表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城乡工作办事处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481.18	1,376.65	104.5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69.23	1,369.23	
30101	基本工资	182.58	182.58	
30102	津贴补贴	220.34	220.34	
30103	奖金	312.82	312.82	
30107	绩效工资	153.29	153.2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6.17	86.1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3.08	43.0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2.74	72.74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5.25	75.2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56	5.56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5.75	105.7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1.65	111.6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4.52		104.52
30201	办公费	47.04		47.04
30202	印刷费	1.00		1.00
30205	水费	1.50		1.50
30206	电费	14.00		14.00
30207	邮电费	2.00		2.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2.00		2.00
30213	维修（护）费	5.00		5.00
30214	租赁费			
30216	培训费	2.00		2.00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16.38		16.38
30229	福利费	8.60		8.6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		2.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0		3.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42	7.42	
30302	退休费	2.94	2.94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4.48	4.4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表7

一般公共预算 “三公” 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城乡工作办事处

单位：万元

“三公” 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00		2.00		2.00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城乡工作办事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上年结转结余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4.15		24.15
229	其他支出	24.15		24.15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4.15		24.15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4.15		24.15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城乡工作办事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9645.54	9208.65	0.00	0.00	412.74	24.15	0.00	0.00	0.00
003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城乡工作办事处本级		9645.54	9208.65	0.00	0.00	412.74	24.15	0.00	0.00	0.00
003001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城乡工作办事处		9645.54	9208.65	0.00	0.00	412.74	24.15	0.00	0.00	0.00
22	其他运转类		9208.65	9208.6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823003Y0000000103	清扫保洁专项(保运转)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城乡工作办事处	1900.00	19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823003Y0000000104	城乡专项(应急工作经费)(保运转)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城乡工作办事处	30.70	30.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823003Y0000000105	城乡专项(文明创建工作经费)(保运转)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城乡工作办事处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823003Y0000000106	城乡专项(退休干部福利)(保运转)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城乡工作办事处	4.15	4.1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823003Y0000000107	城乡专项(妇联、共青团工作经费)(保运转)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城乡工作办事处	23.80	23.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823003Y0000000108	城乡专项(湖光村经费)(保基本民生)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城乡工作办事处	41.54	41.5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823003Y0000000109	城乡专项(统计工作经费)(保运转)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城乡工作办事处	12.91	12.9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823003Y0000000110	城乡专项(退渔还湖补偿)(保运转)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城乡工作办事处	642.75	642.7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823003Y0000000111	城乡专项(基层党群团组织建设经费)(保运转)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城乡工作办事处	35.00	3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823003Y0000000112	城乡专项(民族宗教工作经费)(保运转)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城乡工作办事处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823003Y0000000113	城乡专项(档案管理)(保运转)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城乡工作办事处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823003Y0000000114	城乡专项(退役军人安置)(保运转)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城乡工作办事处	62.20	62.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823003Y0000000115	城乡专项(爱卫工作经费)(保运转)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城乡工作办事处	33.00	3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823003Y0000000116	城乡专项(区街合—综治中心运行经费)(保运转)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城乡工作办事处	49.01	49.0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823003Y0000000117	城乡专项(基层党建工作及党员教育培训经费)(保运转)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城乡工作办事处	161.00	16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823003Y0000000118	城乡专项(绿道沿线3村校车交通补偿经费)(保运转)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城乡工作办事处	160.00	16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823003Y0000000119	城乡专项(应急站运维经费)(保运转)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城乡工作办事处	19.00	1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823003Y0000000120	城乡专项(森林防火工作经费)(保运转)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城乡工作办事处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823003Y0000000122	机关后勤经费(保运转)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城乡工作办事处	218.66	218.6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823003Y0000000123	三资监管经费(保运转)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城乡工作办事处	120.00	1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823003Y0000000124	城乡专项(公租房工作经费)(保运转)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城乡工作办事处	17.00	17.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823003Y0000000125	城乡专项(防汛抗旱专项经费)(保运转)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城乡工作办事处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823003Y0000000126	城乡专项(一枝黄花除治经费)(保运转)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城乡工作办事处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823003Y0000000128	其他突发应急处理等不可预见事项经费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城乡工作办事处	1000.00	1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823003Y0000000129	优抚专项(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经费)(保优抚对象服务和生活补助经费)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城乡工作办事处	44.63	44.6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823003Y0000000130	优抚专项(义务兵优待经费)(保义务兵优待金)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城乡工作办事处	485.80	485.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823003Y0000000131	优抚专项(退役安置经费)(保退役安置支出)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城乡工作办事处	249.89	249.8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823003Y0000000133	民政-儿童福利(保基本民生)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城乡工作办事处	16.00	1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823003Y0000000134	民政-老年福利(保基本民生)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城乡工作办事处	151.76	151.7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823003Y0000000135	民政-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保基本民生)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城乡工作办事处	29.99	29.9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823003Y0000000136	民政-城市最低生活保障(保基本民生)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城乡工作办事处	116.00	11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823003Y0000000137	民政-临时救助(保基本民生)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城乡工作办事处	7.00	7.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10

项目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城乡工作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42011823003Y000000138	民政专项(保运转)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城乡工作办事处	580.25	580.2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824003Y000000103	派遣人员经费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城乡工作办事处	580.33	580.3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824003Y000000104	民政-社区工作者经费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城乡工作办事处	2140.00	214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824003Y000000105	民政-特困供养（保基本民生）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城乡工作办事处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824003Y000000107	优抚专项（退役军人服务体系保障经费）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城乡工作办事处	15.28	15.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824003Y000000108	城乡专项（综治专项）保运转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城乡工作办事处	93.00	9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特定目标类		436.89	0.00	0.00	0.00	412.74	24.15	0.00	0.00	0.00
420118240030030000100	结转2023年政府性基金——城乡工作处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城乡工作办事处	24.15	0.00	0.00	0.00	0.00	24.15	0.00	0.00	0.00
420118240030030000102	结转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城乡工作处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城乡工作办事处	412.74	0.00	0.00	0.00	412.74	0.00	0.00	0.00	0.00

表 1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城乡工作办事处						
填报人	李炼	联系电话	86773306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3 年	2022 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10689.82	96.07%	10514.07	2306.67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436.89	3.93%	406.92		
		合 计	11126.71	100.00%	10920.99	2306.67	
	支出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1376.65	12.37%	1356.95	1149.73	
		运转类项目支出	9313.17	83.70%	9564.04	1156.94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436.89	3.93%			
		合 计	100%	100%	100%	100%	
	部门职能概述	主要负责托管范围内社区（村、场）的行政管理。					
	年度工作任务	1、 坚持全面从严治党，构建共建共治共享良好格局。 2、 坚持优化民生服务，书写人民宜居宜业幸福答卷。 3、 坚持抓好自身建设，打造城乡机关管理科学样板。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支出项目类别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机关后勤经费	其他运转类	218.67	218.67	机关办公楼租赁,网络服务费,物业及食堂劳务外		

						包,伙食补助
	派遣人员经费		其他运转类	580.33	580.33	派遣人员工资福利
	三资监管经费		其他运转类	120.00	120.00	农村集体资产交易 平台系统运行维护; 财务代理服务;审 计;培训等
	城乡专项		其他运转类	1547.06	1547.06	主要用于各项公共 服务、社区(村、场) 工作、综治等工作
	民政专项		其他运转类	3047.00	3047.00	各项民政工作
	优抚专项		其他运转类	795.60	795.60	优抚支出
	清扫保洁专项		其他运转类	1900.00	1900.00	村湾道路清扫保洁
	其他突发应急处理等不可预见事项经费		其他运转类	1000.00	1000.00	机动经费
	结转 2023 年资金		特定目标类	436.89	436.89	民政、优抚支出
	整体绩效 总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 2026 年)			年度目标	
目标 1: 加强党建引领,持续探索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治理模式。 目标 2: 守好安全底线,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 目标 3: 优化民生服务,书写人民宜居宜业幸福答卷。			目标 1: 持续推进共同缔造实践活动。 目标 2: 整治村湾环境卫生;维护辖区安全稳定。 目标 3:保障改善民生,建设社区幸福食堂。			
长期目标 1:	加强党建引领,持续探索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治理模式。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共同缔造社区数量	≥1 个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完成共同缔造项目	完成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社区共建共治共享水平	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居民满意度	≥80%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 2:	守好安全底线，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辖区内社区（村、场）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村湾环境问题整改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信访案件办结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辖区内无重大群体性涉稳事件发生	无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居民满意度	≥80%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 3:	优化民生服务，书写人民宜居宜业幸福答卷。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幸福食堂数量	≥1 个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困难群众资格认定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有效保障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 1:	持续推进共同缔造实践活动。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__前__年	__上__年	预期当年实现值	
	产出	数量指标	开展共同缔	≥1 个	≥1 个	≥1 个	计划标准

	指标		造社区数量				
		质量指标	完成共同缔造项目	完成	完成	完成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社区共建共治共享水平	提升	提升	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居民满意度	≥80%	≥80%	≥80%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 2:	整治村湾环境卫生；维护辖区安全稳定。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 年	上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辖区内社区（村、场）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村湾环境问题整改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信访案件办结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辖区内无重大群体性涉稳事件发生	无	无	无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居民满意度	≥80%	≥80%	≥80%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 3:	保障改善民生，建设社区幸福食堂。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 年	上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幸福食堂数量	/	/	≥1 个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困难群众资格认定准确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80%	≥80%	计划标准

表 12

部门项目申报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机关后勤经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城乡工作办事处	项目执行单位	城乡工作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邹迎	联系电话	027-86779086
单位地址	武汉市欢乐大道 369 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 持续性项目 ☐ 新增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 人员类 ☒ 运转类 ☐ 特定目标类		
“三保”支出类别	☐ 保基本民生 ☒ 保运转 ☐ 保工资		
起始年度	2024 年	终止年度	2024 年
项目申请理由	城乡工作办事处为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管委会派出机构，负责托管范围内村、场、社区的社会行政管理职能，因工作人员办公、就餐，办公场所租赁，物业管理等的需要，特申请机关后勤专项经费。		
项目主要内容	1、支付机关房租、物业费、垃圾清运费；2、支付城乡工作办事处办公网络、机关政务外网和财务内部网络专线的服务费；3、通过政府采购，选取物业管理及食堂劳务外包服务商，管理维护机关物业，保障机关食堂运转；4、通过政府采购，选取食堂食材供应商，把好食材验收关、保证供应食材的质量。		
项目总预算	218.664	项目当年预算	218.664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 年预算 197.24 万元，2023 年预算 210.46 万元，2024 年预算 218.664 万元，较 2023 年增长了 8.204 万元，一是办公用房屋租赁费用较 2023 年增长 1.234 万元，二是单位工作人员增加，伙食较 2023 年增加 6.48 万元，三是社会保险缴费基数调增，机关物业管理及食堂劳务外包较 2023 年增加 0.49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18.664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18.664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城乡办公网络服务费	保证网络通畅	30207	7.5	2023年机关办公网络为50兆，费用7.5万元，2023年不变	
财务内网专线服务费	保证网络通畅	30207	0.6	2023年财务内网专线服务费用为0.6万元，2023年不变	
城乡机关政务外网服务费	保证网络通畅	30207	4.5	2023年城乡机关政务外网服务费用为4.5万元，2023年不变	
机关办公楼租赁费	按照合同执行、支付费用	30214	55.659	2023年度预算为54.425万元，2024年度拟与东湖村续签的房屋租赁协议，合同期限三年，房屋租赁费556584元/年，较2023年度租赁费增加了2.27%	
物业费	按照合同执行、支付费用	30209	6.355	拟与东湖村续签的房屋租赁协议，合同期限三年，物业费63540元/年，较2023年度物业费不变。	
伙食费	进行政府采购，有供应商提供食材供应服务	30299	88.56	根据现有工作人员数量82人和每人每年10800元伙食标准,2024年伙食费为885600元	
机关物业管理及食堂劳务外包	进行政府采购，由供应商提供物业管理和食堂服务人员	30227	55.49	2023年度预算为55万元，2022年预算为50.06元，因2023年社会保险个人缴费基数调增到4224元，导致该项目服务费增加月0.49万元,2024年度需增加预算0.49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机关物业管理及食堂劳务外包		1		55.49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保障机关办公地点和工作人员伙食，机关持续良好运转					
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机关办公地点和工作人员伙食，机关持续良好运转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员工伙食标准	900元/月/人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场所面积	1717.85平方米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机关环境卫生	整洁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正常运转率	10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干部职工对后勤服务工作的满意度	≥8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员工伙食标准	800元/月/人	900元/月/人	900元/月/人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网络专线条数	3条	3条	3条	计划标准
			办公场所面积	1717.85平方米	1717.85平方米	1717.85平方米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机关环境卫生	整洁	整洁	整洁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正常运转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网络安全保障度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干部职工对后勤服务工作的满意度	≥85%	≥85%	≥85%	计划标准

表 12

部门项目申报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三资监管经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城乡工作办事处	项目执行单位	城乡工作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李利慧	联系电话	86523878
单位地址	武汉市欢乐大道 369 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 持续性项目 ☐ 新增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 人员类 ☒ 运转类 ☐ 特定目标类		
“三保”支出类别	☐ 保基本民生 ☒ 保运转 ☐ 保工资		
起始年度	2024 年	终止年度	2024 年
项目申请理由	1. 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农村集体资产交易平台服务合同书 2.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城乡工作办事处委托财务代理服务合同 3.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三资”管理办法（武东景办发〔2023〕3 号） 4. 关于进一步加强武汉市农村集体资金资产资源监管工作的实施意见（武农〔2015〕4 号）		
项目主要内容	1.每年需支付农村集体资产交易平台系统运行维护、指导服务、云服务器租赁费用等。 2.三资监管需对村、场、社区进行账务管理，聘请了代账人员，每年需支付财务代理服务费。 3.每年对社区、村（村改制公司）、场、沙湖果品市场开展抽查审计。		
项目总预算	120	项目当年预算	12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 年 139.55 万元，2023 年 120 万元，2024 年 120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20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2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20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农村集体资产交易平台	产权交易系统开发服务项目运维服务及指导、农村集体三资监平台业务咨询服务及指导、云服务器租赁	委托业务费	26.595	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农村集体资产交易平台服务合同书	
财务代理	财务代理劳务外包	委托业务费	87.57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城乡工作办事处委托财务代理服务合同	
审计	组织对不少于2个村（村改制公司）、沙湖果品市场审计	委托业务费	5.835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三资”管理办法（武东景办发〔2023〕3号）、《先锋果批市场经营管理协议书》补充协议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审计		1		5.835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完成三资监管各项工作任务			
年度绩效目标1		完成三资监管各项工作任务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委托业务费成本控制	不超过合同金额	行业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代账服务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财务抽查考核合格率	9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资产交易平台故障处理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农村集体资产交易平台正常运行率	100%	计划标准		
			保障村级账务处理规范性	有保障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场、社区对三资工作的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委托业务费成本控制	不超过合同金额	不超过合同金额	不超过合同金额	行业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代账服务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财务业务培训次数	≥1次	≥1次	≥1次	计划标准
			组织审计单位个数	≥2个	≥2个	≥2个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财务抽查考核合格率	90%	90%	9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资产交易平台故障处理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农村集体资产交易平台正常运行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保障村级账务处理规范性	有保障	有保障	有保障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场、社区对三资工作的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标准

表 12

部门项目申报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派遣人员经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城乡工作办事处		项目执行单位		城乡工作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肖蓉		联系电话		86779136	
单位地址		武汉市欢乐大道 369 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 持续性项目 ☐ 新增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 人员类 ☒ 运转类 ☒ 特定目标类					
“三保”支出类别		☐ 保基本民生 ☒ 保运转 ☐ 保工资					
起始年度		2024 年		终止年度		2024 年	
项目立项依据		城乡工作办事处为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管委会派出机构，负责托管范围内村、场、社区的行政管理职能，弥补单位人员不足。					
项目实施方案		用于派遣人员劳务支出。					
项目总预算		580.33		项目当年预算		580.33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 年预算 611 万元；2023 年预算 539.99 万元，2024 年预算 580.33 万元，较上一年增加 40.34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580.3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80.33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580.33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劳务费	用于派遣人员劳务支出	30226	580.33	1.年工资=最近一个月工资数*12=30万元*12=360万元。 2.五奖=185万元 3.工会经费=（年工资+五奖）*2%=（360+185）*2%=10.9万元 4.体检经费=2000*总人数=2000*39=7.8万元 5.机动=16.63万（用于五险一金基数调整及其它导致工资变动的因素） 综上,派遣人员经费合计约 580.33 万元。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弥补单位人员不足，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年度绩效目标 1		弥补单位人员不足，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派遣人员编制超编率	≤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年度考核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缓解单位工作压力	有效缓解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在职在编人员对派遣人员服务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派遣人员编制超编率	≤0%	≤0%	≤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年度考核合格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缓解单位工作压力	有效缓解	有效缓解	有效缓解	计划标准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 指标	在职在编人员对 派遣人员服务满 意度	≥90%	≥90%	≥90%	计划标准
--	-----------	-------------------	--------------------------	------	------	------	------

表 12

部门项目申报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基层党群团组织建设经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城乡工作办事处	项目执行单位	城乡工作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肖蓉	联系电话	86779136
单位地址	武汉市欢乐大道 369 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 持续性项目 ☐ 新增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 人员类 ☒ 运转类 ☐ 特定目标类		
“三保”支出类别	☐ 保基本民生 ☒ 保运转 ☐ 保工资		
起始年度	2024 年	终止年度	2024 年
项目立项依据	中共武汉市委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工作委员会关于印发党建工作有关制度办法的通知		
项目实施方案	区财政按照 35 万元/城乡处/年列支基层组织群团经费		
项目总预算	35	项目当年预算	3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 年预算 35 万，2023 年、2024 年预算持平。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 额
	合计		3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5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主题教育学习培训、群团工作培训	强化党建、群团工作培训，提升基层党建、群团工作能力和水平	30216	7	党建、群团教育培训	
党 群 团 工 作 宣 传	开展党建、群团工作宣传	30202	6	党建、群团工作宣传	
党 员 学 习 教 育	印制党员学习笔记本	30202	7.5	印制党员学习笔记本、学习资料等	
下拨渔场、公司党建工作经费	保障渔场、公司党建工作开展和党员教育管理	30299	6.5	下拨九峰渔场 2 万、二渔场 0.5 万、渔光秀公司 2 万、东湖飞跃公司 2 万	增加二渔场党建工作经费 0.5 万元
其他	用于宣传片拍摄、党群团活动开展等	30227	8	党建群团工作宣传教育片拍摄制作、党群团活动开展等。	
项目采购					
品 名		数 量		金 额	
印刷服务		1		13.5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加强和规范基层党组织建设和党员队伍建设，提升党建宣传和工作水平，持续保障基层党组织在社会治理中发挥引领作用；强化群团工作培训及宣传，组织开展群团活动。			
年度绩效目标		加强和规范基层党组织建设和党员队伍建设，提升党建宣传和工作水平，持续保障基层党组织在社会治理中发挥引领作用；强化群团工作培训及宣传，组织开展群团活动。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渔场、公司党建工作经费	2万元/单位/年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党群团活动次数	≥4次/年			计划标准
			组织培训活动次数	≥3次/年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党员培训考核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基层党组织的组织力、凝聚力和影响力	提升			计划标准
			推动基层党组织全面进步	推动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对象对培训活动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渔场、公司党建工作经费	4万	6万	6.5万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党群团活动次数	4次	≥4次	≥4次	计划标准
			组织培训活动次数	3次	≥3次	≥3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培训考核合格率	≥95%	≥95%	≥95%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基层党组织团组织的组织力、凝聚力和影响力	提升	提升	提升	计划标准
			推动基层党组织团组织工作全面进步	推动	推动	推动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对象对培训活动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标准

表 12

部门项目申报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应急工作经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城乡工作办事处	项目执行单位	城乡工作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许学才	联系电话	86750700
单位地址	武汉市欢乐大道 369 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 持续性项目 ☐ 新增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 人员类 ☒ 运转类 ☐ 特定目标类		
“三保”支出类别	☐ 保基本民生 ☒ 保运转 ☐ 保工资		
起始年度	2024 年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申请理由	按照武东景消[2022]80 号关于申请保障全区社区微型消防消防站（应急服务站）运行经费的请示。		
项目主要内容	应急服务工作经费		
项目总预算	30.7	项目当年预算	30.7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 年 30.7 万，2023 年 30.7 万，2024 年预算持平。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0.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0.7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0.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应急工作经费	用于应急服务工作	30299	30.7	按应急工作需要及参考往年标准安排资金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夯实应急管理基层基础，提升基层风险防范和突发事件处置能力					
年度绩效目标		夯实应急管理基层基础，提升基层风险防范和突发事件处置能力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应急工作经费		不超预算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全隐患重点排查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辖区内村、社区、场应急服务水平		达标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安全事故发生率		0%	行业标准（根据实际情况及参考往年实际工作量为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应急工作经费	未超预算	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全隐患重点排查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辖区内村、社区、场应急服务水平	达标	达标	达标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安全事故发生率	0%	0%	0%	行业标准

表 12

部门项目申报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民族宗教工作经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城乡工作办事处		项目执行单位		城乡工作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肖蓉		联系电话		86779136	
单位地址		武汉市欢乐大道 369 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 持续性项目 ☐ 新增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 人员类 ☒ 运转类 ☐ 特定目标类					
“三保”支出类别		☐ 保基本民生 ☒ 保运转 ☐ 保工资					
起始年度		2024 年		终止年度		2024 年	
项目立项依据		区财政按照 2 万元/城乡处/年列支城乡处民宗专项工作经费					
项目实施方案		主要用于民族宗教工作活动开展、宣传教育等					
项目总预算		2		项目当年预算		2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 年、2023 年每年 2 万预算。2024 年预算不变。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 额	
		合计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 动	活动内容 表述	支出经济 分类	金 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民族宗教工作经费	主要用于民族宗教工作活动开展、宣传教育等	30202	2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印刷服务		2		2 万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贯彻执行党的民族宗教政策法规，引导少数民族群众、信教群众，共同营造民族团结、宗教和睦的良好氛围					
年度绩效目标 1		贯彻执行党的民族宗教政策法规，引导少数民族群众、信教群众，共同营造民族团结、宗教和睦的良好氛围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民族宗教工作经费	不超预算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宣传教育活动	不低于 1 次	计划标准		
			宣传资料印制份数	2000 份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宣传活动社区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宣传活动知晓率	≥9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信教群众、少数民族群众感受良好社会氛围	≥8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宣传教育活动	1 次	2 次	不低于 1 次	计划标准
			宣传资料印制份数	2000 份	2000 份	不少于 2000 份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宣传活动覆盖社区数量	20 个	20 个	20 个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宣传活动知晓率	≥90%	≥90%	≥9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信教群众、少数民族群众感受良好社会氛围	≥85%	≥85%	≥85%	计划标准

表 12

部门项目申报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文明创建经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城乡工作办事处	项目执行单位	城乡工作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邹迎	联系电话	86779086
单位地址	武汉市欢乐大道 369 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 持续性项目 ☐ 新增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 人员类 ☒ 运转类 ☐ 特定目标类		
“三保”支出类别	☐ 保基本民生 ☒ 保运转 ☐ 保工资		
起始年度	2024 年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申请理由	依据《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 2023 年工作要点》（武东景文明[2023]2 号）》文件要求，党政办为综合性科室，在文明创建工作中主要负责：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建设和测评工作、全国文明城市创建迎检整改工作、辖区内志愿服务工作、区文明单位创建工作、各类道德模范、优秀典型推荐宣传工作、我们的节日宣传开展工作，该项目实施后，文明创建取得了显著的成效。一是以文明单位创建为抓手，加强了公益广告宣传、健全理论学习制度、改善机关办公环境、蓬勃开展新时代文明实践所各类宣传工作，圆满完成区级文明单位申报复审工作；二是扎实推进创城迎检工作，积极落实完成辖区内创城宣传氛围的营造、创城宣传标语的熟背熟记、入户调查的开展落实、环境卫生的整顿治理，圆满完成建设全国文明城市复审工作任务；四是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进一步丰富文明实践活动内容。城乡处将文明实践所、18 个社区（村）文明实践站建设作为文明单位创建的核心工作来抓。积极开展各类志愿服务活动，推进志愿服务制度化建设。五是组织辖区各单位广泛开展传统节日开展“我们的节日”主题宣传活动，引导广大干部群众感受传统文化魅力；六是高效完成年度精神文明建设绩效目标各项工作任务；七是推荐宣传各类评选活动。		
项目主要内容	向城乡处机关及 22 个社区（村、场、公司）、居民群众发放《武汉市文明手册》《居民一封信》、调查问卷、志愿服务等宣传品，宣传展板、画框、各类宣传栏季度更新刊播创城公益广告，在城乡处新时代文明实践所、18 个文明实践站、2 个渔场办公场所、背街小巷刊播各类宣传栏、宣传展板、宣传画等宣传制品，营造文明城市浓厚氛围。		

项目总预算		15 万		项目当年预算		15 万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 年 15 万、2023 年 15 万、2024 年 15 万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 额		
		合计			15 万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5 万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5 万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 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文明创建 宣传	制作 宣传品	30202	15 万	创城宣传栏、展板、画框等宣传用品 4.5 万；创城宣传品 6.5 万；志愿服务活动用品 4 万。			
项目采购							
品 名		数 量		金 额			
印刷服务（宣传品）		1		15 万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 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通过各类宣传渠道常态化宣传文明城市创建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 1		通过各类宣传渠道常态化宣传文明城市创建工作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文明创建经费		不超预算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明创建宣传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区级文明单位检查通过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文明创建知晓率	≥9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居民对文明创建工作满意率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文明创建经费	未超预算	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明创建宣传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区级文明单位检查通过率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文明创建知晓率	90%	≥90%	≥9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居民对文明创建工作满意率	90%	≥90%	≥90%	计划标准

表 12

部门项目申报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档案管理、国安保密 宣传教育工作经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城乡工作办事处	项目执行单位	城乡工作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邹迎	联系电话	86779086
单位地址	武汉市欢乐大道 369 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 持续性项目 ☐ 新增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 人员类 ☒ 运转类 ☐ 特定目标类		
“三保”支出类别	☐ 保基本民生 ☒ 保运转 ☐ 保工资		
起始年度	2024 年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申请理由	1.为规范城乡处机关档案管理工作，通过由市档案局组织考评的处机关档案目标管理省一级复查（三年一次）。按档案管理要求每年对机关档案进行整理。 2.为推动国家安全法治宣传教育工作深入开展，进一步提高广大人民群众维护国家安全和保密工作的意识和能力，根据上级工作安排，开展常态化国安保密相关的宣传教育工作。		
项目主要内容	1、收集处机关各科室 2023 年度档案资料，包括文书、科技、会计、声像、电子、实物、专业档案，做到应归尽归，应收尽收。与档案整理公司沟通协调，对收集的档案资料按档案整理规范进行科学的分类、组卷、装订、装盒，并达到省一级复查要求。 2、每年“4.15”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前后进行国安保密宣传教育活动。一是深入推进国安宣传教育“七进”工作，在城乡处党委（党组）学习中心组组织专题学习，二是将国家安全宣传教育纳入社区市民讲堂，同时在各社区（村）人口密集地区悬挂（张贴）国家安全宣传标语、海报等。		
项目总预算	5	项目当年预算	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 预算变动情况	2022 年 5 万、2023 年 5 万、2024 年 5 万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5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5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档案管理	档案整理费	30227	2.6	请专业档案整理公司整理机关档案。	
国安保密管理	国安保密宣传教育	30202	0.5	制作与国安保密相关的宣传栏等相关物品。	
其他	其他	30299	1.9	档案整理过程中产生的购买档案装具、档案柜等费用以及档案管理和国安保密其他费用支出。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国安保密宣传费		1		0.5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完善档案管理机制，规范机关档案管理，满足档案查阅需要；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突出科技安全宣传教育，增强全民国家安全保密意识和素养。			
年度绩效目标		聘请第三方专业档案整理公司整理机关档案，完成档案整理工作，规范机关档案管理；制作与国安保密相关的宣传栏等相关物品，完成常态化国安保密相关的宣传教育工作。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档案整理费以及国安保密宣传费	不超合同金额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档案整理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国安保密宣传教育进机关、进社区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机关档案省一级复查	通过	行业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无档案丢失毁损等事故发生	无	计划标准		
			档案查阅保障率	100%	计划标准		
			城乡处机关干部职 工、辖区居民对国安 保密宣传教育知晓率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 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 定 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 年 实现	
年度绩效 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档案整理费 以及国安保 密宣传费	未超 预算	不超预 算	不超预 算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档案整理完 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国安保密宣 传教育进机 关、进社区覆 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机关档案省 一级复查	通过	通过	通过	行业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无档案丢失 毁损等事故 发生	无	无	无	计划标准
			档案查阅保 障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城乡处机关 干部职工、辖 区居民对国 安保密宣传 教育知晓率	/	/	≥90%	计划标准

表 12

部门项目申报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退役军人安置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城乡工作办事处	项目执行单位	城乡工作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刘晓炜	联系电话	86774086		
单位地址	武汉市欢乐大道 369 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 持续性项目 ☐ 新增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 人员类 ☒ 运转类 ☐ 特定目标类				
“三保”支出类别	☐ 保基本民生 ☒ 保运转 ☐ 保工资				
起始年度	2024 年	终止年度	2024 年		
项目立项依据	密件				
项目实施方案	按月发放缴纳转业志愿兵工资及社保、医保、公积金等福利。				
项目总预算	62.2	项目当年预算	62.2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 年预算 68 万元，2023 年预算 61 万，2024 年预算 62.2 万，工资待遇较 2023 年上浮 8%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62.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2.2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62.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退役军人安置	退役军人安置	30399	62.2	密件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依据有关文件精神，保障转业志愿兵工资及福利					
年度绩效目标		依据有关文件精神，保障转业志愿兵工资及福利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转业志愿兵工资及福利	按标准发放		行业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转业志愿兵工资及福利保障率	100%		行业标准	
		质量指标	转业志愿兵资格审核准确率	100%		行业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基本生活保障率	10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障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转业志愿兵工资及福利	按标准发放	按标准发放	按标准发放	行业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转业志愿兵工资及福利保障人数	5人	4人	4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转业志愿兵资格审核准确率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基本生活保障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保障对象满意 度	90%	$\geq$ 90%	$\geq 90\%$	计划标准
--	-----------	-------------------	-------------	-----	---------------	-------------	------

表 12

部门项目申报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爱卫工作经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城乡工作办事处	项目执行单位	城乡工作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邹迎	联系电话	86779086
单位地址	武汉市欢乐大道 369 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 持续性项目 ☐ 新增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 人员类 ☒ 运转类 ☐ 特定目标类		
“三保”支出类别	☐ 保基本民生 ☒ 保运转 ☐ 保工资		
起始年度	2024 年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申请理由	依据《东湖风景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实施方案》及《关于印发武汉市国家卫生城市建设（2023-2024 年）重点场所健康教育宣传内容和标准的通知》文件相关要求，党政办为综合性科室，在爱国卫生工作中主要负责健教宣传，病媒防治等。该项目实施后，一是可建立健全宣传网络，以社区健康教育宣传、讲座等多种形式普及健康知识，营造浓厚宣传氛围，积极发动群众参与爱国卫生运动，二是有效降低病媒生物密度，从源头预防病媒生物传播疾病。		
项目主要内容	1.发放爱国卫生宣传品、宣传病毒防控科普知识等。2.定期为城乡处机关及各社区村场宣传栏更新，在醒目位置设立宣传栏或墙报，定期更换宣传内容，营造国家卫生城市浓厚氛围。3.为城乡处机关及各社区村场统一采购除四害用品，有效降低病媒生物密度。		
项目总预算	33	项目当年预算	33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 年预算 33 万、2023 年预算 33 万、2024 年预算 33 万。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3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3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3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爱卫工作经费	制作宣传品	30202	13	根据往年制作宣传品所需经费进行测算，制作健康教育宣传栏每两月更新一期，19个村场社区全区全覆盖10万，宣传品3万，预计需13万。	
爱卫工作经费	除四害用品	30299	20	全年采购社区村场除四害用品20万。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印刷服务（宣传品）		1		13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通过各类渠道常态化做好爱卫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1		通过各类渠道常态化做好爱卫工作。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爱卫工作经费	不超预算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乡处机关、各社区（村、场）爱国卫生、国卫复审宣传覆盖率	100%	行业标准
		质量指标	国家卫生城市复审通过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宣传栏更新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处机关干部职工、辖区居民对国卫复审、爱国卫生运动知晓率	≥9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爱国卫生活动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指标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爱卫工作经费	未超预算	未超预算	不超预算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乡处机关、各社区（村、场）国卫复审、爱国卫生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国家卫生城市复审通过率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
		时效指标	宣传栏更新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处机关干部职工、辖区居民对国卫复审、爱卫知晓率	90%	≥90%	≥9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爱国卫生活活动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标准

表 12

部门项目申报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退休干部福利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城乡工作办事处	项目执行单位	城乡工作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肖蓉	联系电话	86779136
单位地址	武汉市欢乐大道 369 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 持续性项目 ☐ 新增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 人员类 ☒ 运转类 ☒ 特定目标类		
“三保”支出类别	☐ 保基本民生 ☒ 保运转 ☐ 保工资		
起始年度	2024 年	终止年度	2024 年
项目立项依据	《关于市直单位贯彻落实离退休干部工作政策有关具体事项的通知》（武老发〔2018〕1 号）、《老干部工作政策有关问题解读》《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离退休干部工作的意见》的通知（中办发〔2016〕3 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离退休干部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武办发〔2017〕21 号）		
项目实施方案	1.退休干部元旦春节、端午、中秋、重阳等节日慰问；2.退休干部体检；3.退休干部生病住院慰问。		
项目总预算	4.15	项目当年预算	4.1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 年预算 2.72 万元，2023 年预算 4 万元。2024 年增加 0.15 万无。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4.1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15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4.1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节日、生日慰问	元旦春节、端午、中秋、重阳	30399	2.15	依据《关于市直单位贯彻落实离退休干部工作政策有关具体事项的通知》（武老发〔2018〕1号）、《老干部工作政策有关问题解读》文件及往年轻费使用情况进行测算。	目前已退休干部5人。
体检	用于退休干部体检	30299	1.0		
生病住院慰问	用于退休干部生病住院慰问	30399	0.5		
公用经费	退休干部	30299	0.5		
采购项目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健全和落实走访慰问制度，关心、关爱、关怀、照顾退休干部，依法保障退休干部各项权益。			
年度绩效目标 1		健全和落实走访慰问制度，关心、关爱、关怀、照顾退休干部，依法保障退休干部各项权益。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慰问标准	按文件标准执行	行业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节日、生日慰问次数	不少于5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慰问保障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退休干部幸福感	提高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休干部满意度	≥8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慰问标准	按文件标准执行	按文件标准执行	按文件标准执行	行业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节日、生日慰问	≥5次	≥5次	≥5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慰问人数	4人	5人	5人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退休干部幸福感	提高	提高	提高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休干部满意度	≥80%	≥80%	≥80%	计划标准

表 12

部门项目申报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区街合一综治中心运行经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城乡工作办事处	项目执行单位	城乡工作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汪伟明	联系电话	86779076
单位地址	武汉市欢乐大道 369 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 持续性项目 ☐ 新增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 人员类 ☒ 运转类 ☐ 特定目标类		
“三保”支出类别	☐ 保基本民生 ☒ 保运转 ☐ 保工资		
起始年度	2024 年	终止年度	2024 年
项目申请理由	依据管委会主任办公会会议文件（第 27 次[2019]60 号）及相关会议纪要设立。		
项目主要内容	支付综治中心租金、水电费、办公耗材费用、互联网运行费用、物业费、保障经费等。		
项目总预算	49.01	项目当年预算	49.01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 年预算 53 万元，2023 年预算 50.81 万元，与去年相比减少 2 名保安 1 名保洁的餐费 1.8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49.01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9.01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49.01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综治中心房屋租金	支付 2024 年度综治中心房屋租金	30214	24.516	管委会主任办公会会议文件（第 27 次〔2019〕60 号）及相关会议纪要	
互联网运行费用	支付 2024 年互联网费用	30207	2.4	管委会主任办公会会议文件（第 27 次〔2019〕60 号）及相关会议纪要	
电费	按实际使用情况预缴到相关账户	30206	9	管委会主任办公会会议文件（第 27 次〔2019〕60 号）及相关会议纪要	
水费	按实际使用情况预缴到相关账户	30205	1	管委会主任办公会会议文件（第 27 次〔2019〕60 号）及相关会议纪要	
物业费	支付 2024 年度物业费	30209	0.8902	管委会主任办公会会议文件（第 27 次〔2019〕60 号）及相关会议纪要	
办公耗材经费	用于采购区街合一综治中心办公用品	30201	1.2	管委会主任办公会会议文件（第 27 次〔2019〕60 号）及相关会议纪要	
保障经费	考虑装修维护、设备维护等不可预见因素，预留保障经费	30299	10	管委会主任办公会会议文件（第 27 次〔2019〕60 号）及相关会议纪要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完善区街合一综治中心经费保障机制，保障区街合一综治中心正常运行。					
年度绩效目标		完善区街合一综治中心经费保障机制，保障区街合一综治中心正常运行。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综治中心房屋租金费用	24.516 万元/年	其他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区街合一综治中心办公面积	392.89 m²	其他标准		
		质量指标	网络故障率	≤2%/年	行业标准		
		时效指标	网络故障维修响应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区街合一综治中心办公场所及办公条件	有效保障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综治中心房屋租金费用	24.516 万元	24.516 万元	24.516 万元	其他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区街合一综治中心办公面积	392.89 m²	392.89 m²	392.89 m²	其他标准
		质量指标	网络故障率	0%	0%	≤2%	行业标准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网络故障维修响应及时	≤30 分钟	≤30 分钟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保障区街 合一综治 中心办公 场所及办 公条件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计划标 准
--	------	------------	-------------------------------------	------	------	------	----------

表 12

部门项目申报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妇联、共青团工作经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党群办	项目执行单位	城乡工作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肖蓉	联系电话	86779136
单位地址	武汉市欢乐大道 369 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 持续性项目 ☐ 新增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 人员类 ☒ 运转类 ☐ 特定目标类		
“三保”支出类别	☐ 保基本民生 ☒ 保运转 ☐ 保工资		
起始年度	2024 年	终止年度	2024 年
项目立项依据	机关党委关于群团工作购买服务及增加群团工作经费预算的请示(领导签批稿)，其中：区财政按照 0.5 万元/社区（村）/年列支 18 个社区（村）妇联工作经费；区财政按照 0.6 万元/人/年列支 18 个社区（村）负责群团工作兼职干部补贴经费；区财政按照 2 万元/城乡处/年列支城乡处妇联专项工作经费；区财政按照 2 万元/城乡处/年列支城乡处共青团工作经费。		
项目实施方案	1、下拨社区（村）妇联工作经费 9 万元，下拨社区（村）群团工作兼职干部补贴经费 10.8 万元； 2、城乡处妇联专项工作经费 2 万元； 3、城乡处共青团工作经费 2 万元。		
项目总预算	23.8	项目当年预算	23.8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 年预算为 23.8 万元，2024 年与 2023 年、2022 年预算持平。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3.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3.8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3.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下拨社区、村妇联工作经费	社区（村）妇联工作经费	30299	9	按照 0.5 万元/社区（村）/年列支 18 个社区（村）妇联工作经费。	
下拨社区（村）负责群团工作兼职干部补贴经费	下拨社区（村）群团工作兼职干部工作补贴	30299	10.8	按照 0.6 万元/人/年列支 18 个社区（村）负责群团工作兼职干部补贴经费。	
城乡处妇联宣传教育	开展组织活动、宣传教育	30227	2	按照 2 万元/城乡处/年列支城乡处妇联专项工作经费。	
城乡处共青团工作经费	开展共青团工作	30227	2	按照 2 万元/城乡处/年列支城乡处共青团工作经费。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完善基层社区（村）妇女组织工作结构，提升基层妇联干部工作素质，保障群团干部工作稳定性；切实保持和增强城乡团委的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围绕中心、服务大局，锻造优秀的团员青年队伍，着力提升组织力、引领力、服务力。			
年度绩效目标		调动基层群团组织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保障群团组织网络、工作力量、服务活动，实现政治建设好、组织基础好、联系服务好、作用发挥好，团结带领广大妇女儿童、团员青年为东湖城乡高质量发展贡献力量。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区（村）妇联工作经费	0.5 万元/社区（村）/年	行业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辖区内社区（村）开展妇女儿童活动次数	≥34 场次/年	计划标准		
			辖区内社区（村）开展普法维权周活动	≥18 场次/年	计划标准		
			在社区开展暑期爱心托管服务	≥200 人次/年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社区（村）群团工作兼职干部补贴资格核定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宣传活动知晓率	≥80%	计划标准		
			保障社区（村）妇联工作正常开展率	10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内妇女儿童青少年满意度	≥8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区（村）妇联工作经费	0.5 万元/社区（村）	0.5 万元/社区（村）	0.5 万元/社区（村）	行业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辖区内社区（村）开展妇女儿童活动次数	34 场次	≥34 场次	≥34 场次	计划标准
			辖区内社区（村）开展普法维权周活动	18 场次	≥18 场次	≥18 场次	计划标准
			在社区开展暑期爱心托管服务	200 人次	≥200 人次	≥200 人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社区（村）群团工作兼职干部补贴资格核定准确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宣传活动知晓率	80%	≥80%	≥80%	计划标准

			保障社区（村）妇联工作正常开展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内妇女儿童青少年满意度	80%	≥80%	≥80%	计划标准

表 12

部门项目申报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基层党建工作及党员教育培训经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城乡工作办事处	项目执行单位	城乡工作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肖蓉	联系电话	86779136
单位地址	武汉市欢乐大道 369 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 持续性项目 ☐ 新增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 人员类 ☒ 运转类 ☐ 特定目标类		
“三保”支出类别	☐ 保基本民生 ☒ 保运转 ☐ 保工资		
起始年度	2024 年	终止年度	2024 年
项目立项依据	依据武东工委发〔2017〕15 号：中共武汉市委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工作委员会关于印发《关于推进“红色引擎工程”的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区财政按照 20 万元/城乡处/年、5 万元/社区/年、3 万元/村/年，列支基层党建工作经费。区财政按照不低于 3 万元/社区/年、2 万元/村/年的标准拨付党员教育培训经费。		
项目实施方案	1、城乡处党建工作经费 20 万； 2、下拨社区党建工作经费、党员教育培训经费 141 万元。		
项目总预算	161	项目当年预算	161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 年预算 161 万，2023 年预算 161 万，2024 年预算持平。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6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61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下拨社区、村党建工作经费	社区、村党建工作经费	30299	88	5万元/社区/年、3万元/村/年，共计17个社区、1个村，下拨基层党建工作经费。	
下拨社区、村党员教育经费	社区、村党员教育经费	30299	53	3万元/社区/年、2万元/村/年，共计17个社区、1个村，下拨付党员教育培训经费。	
城乡基层党建工作经费	基层党支部规范化建设	30299	5	长期性重点工作项目，按照往年预算测算。	
	党建工作培训、入党积极分子培训	30216	7.45		
	党建宣传	30202	7.55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党建工作宣传		1		7.55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增强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力凝聚力；努力建设政治合格、执行纪律合格、品德合格、发挥作用合格的党员队伍。			
年度绩效目标		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增强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力凝聚力；努力建设政治合格、执行纪律合格、品德合格、发挥作用合格的党员队伍。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区、村党建工作经费	5万元/社区/年、3万元/村/年			行业标准
			社区、村党员教育经费	3万元/社区/年、2万元/村/年			行业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层党建工作经费保障率	100%			计划标准
			基层党员教育经费保障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党员活动参与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	加强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党员对教育培训活动的内容及培训效果的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区、村党建工作经费	5万元/社区、3万元/村	5万元/社区、3万元/村	5万元/社区、3万元/村	行业标准
			社区、村党员教育经费	3万元/社区、2万元/村	5万元/社区、3万元/村	3万元/社区、2万元/村	行业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层党建工作经费保障社区（村）数量	17个社区、1个村	17个社区、1个村	17个社区、1个村	历史标准
			基层党员教育经费保障社区（村）数量	17个社区、1个村	17个社区、1个村	17个社区、1个村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党员活动参与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	加强	加强	加强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党员对教育培训活动的内容及培训效果的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标准

表 12

部门项目申报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湖光村经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城乡工作办事处	项目执行单位	城乡工作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肖蓉	联系电话	86779136
单位地址	武汉市欢乐大道 369 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 持续性项目 ☐ 新增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 人员类 ☒ 运转类 ☐ 特定目标类		
“三保”支出类别	☒ 保基本民生 ☐ 保运转 ☐ 保工资		
起始年度	2024 年	终止年度	2024 年
项目立项依据	依据市委组织部、市财政局、市民政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健全村级组织运转经费保障机制促进乡村治理的通知》（武财农村[2021]166 号）文件设立该项目。		
项目实施方案	按照文件要求标准保障湖光村主副职干部 2024 年工作报酬、基本养老险、奖励报酬等。		
项目总预算	41.5354	项目当年预算	41.5354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 年预算 35.87 万元，2023 年预算 35.87 万元，2024 年预算 41.5354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41.535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1.5354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41.535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湖光村主、副职干部 2024 年度工作报酬	工作报酬	30299	32.975 万元	按照武汉市 2022 年度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93 万元)的 2.5 倍核定湖光村主职干部 2024 年度工作报酬 7.325 万元；按照不低于村主职干部应发工作报酬标准的 70%核定湖光村其他 5 名副职干部 2024 年度工作报酬 25.65 万元(每人 5.13 万元)	
奖励报酬	奖励报酬	30299	0.6104 万元	奖励报酬按照 1 名优秀等次申报，按照不少于主职干部 1 个月应发报酬的标准发放奖励报酬	
在职村主、副职干部 2024 年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补贴	基本养老补贴	30299	0.95 万元	在职村主职干部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补贴 0.2 万元/人/年，在职村副职干部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补贴 0.15 万元/人/年,5 名副职干部 0.75 元/年	
湖光村 2024 年村级组织办公经费	村级组织办公经费	30299	2 万元	村级组织办公经费 2 万元/年	
湖光村 2024 年村级事务必要支出经费	村级事务必要支出经费	30299	5 万元	村级事务必要支出经费 5 万元/年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完善湖光村主副职干部 2024 年工作报酬、基本养老险、奖励报酬、湖光村 2024 年村级组织办公经费、2024 年村级事务必要支出经费保障机制，激励湖光村村级干部履职尽责，保障湖光村村级组织工作正常开展。			
年度绩效目标		足额下拨湖光村主副职干部 2024 年工作报酬、基本养老险、奖励报酬、湖光村 2024 年村级组织办公经费、2024 年村级事务必要支出经费，保障湖光村村级组织运转。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

					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湖光村主、副职干部基本工作报酬	主职干部 7.325 万元/人/年、副职干部 5.13 万元/人/年		行业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湖光村主、副职干部工作报酬、基本养老保险保障率	100%		计划标准	
			村级组织办公经费、村级事务必要支出经费发放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湖光村主、副职干部在岗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村级工作正常运转率	10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湖光村主、副职干部基本工作报酬	主职干部 6.02 万元/人/年、副职干部 4.21 万元/人/年	主职干部 6.02 万元/人/年、副职干部 4.21 万元/人/年	主职干部 7.325 万元/人/年、副职干部 5.13 万元/人/年	行业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湖光村主、副职干部工作报酬、基本养老保险保障量	主职干部 1 名、副职干部 5 名	主职干部 1 名、副职干部 5 名	主职干部 1 名、副职干部 5 名	历史标准
			村级组织办公经费、村级事务必要支出经费发放覆盖量	1 个村	1 个村	1 个村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湖光村主、副职干部在岗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村级工作正常运转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	------	------------	-----------	------	------	------	------

表 12

部门项目申报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统计工作经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城乡工作办事处	项目执行单位	城乡工作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付莉	联系电话	18062089577
单位地址	武汉市欢乐大道 369 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 持续性项目 ☐ 新增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 人员类 ☐ 运转类 ☐ 特定目标类		
“三保”支出类别	☐ 保基本民生 ☐ 保运转 ☐ 保工资		
起始年度	2024 年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申请理由	《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统计工作的意见》（武政[2015]36 号）、《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管理委员会印发<关于加强统计调查工作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武东景[2017]112 号）		
项目主要内容	拨付社区(17 个)共 10.54 万元，拨付村（1 个）0.37 万元，城乡统计站 2 万元。		
项目总预算	12.91	项目当年预算	12.91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 年 12.91 万元，2023 年 12.91 万元，2024 年持平。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2.91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2.91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2.91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社区（村）统计工作经费	下拨社区（村）	30299	10.91	根据《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统计工作的意见》（武政[2015]36号）文件，所需经费市、区按照 1:1 的比例配套列支；根据《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管理委员会印发<关于加强统计调查工作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武东景[2017]112 号），全区日常统计业务经费按照每年每个社区 1 万元、每个村 5000 元、社区（村）统计工作人员每人每月补助 200 元的标准安排。	
城乡统计工作经费	印制宣传品	30202	2	根据《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管理委员会印发<关于加强统计调查工作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武东景[2017]112 号），全区日常统计业务经费按照每年城乡处统计工作站 2 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印刷服务		1		2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完成各项统计工作，提升统计工作质量。			
年度绩效目标 1		完成各项统计工作，提升统计工作质量。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区（村）统计工作经费	1 万元/社区/年、0.5 万元/村/年	行业标准
			统计工作人员补助	200 元/人/月	行业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村）统计工作经费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统计工作按要求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统计工作顺利开展率	10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村)居民对统计工作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区（村）统计工作经费	/	1万元/社区/年、0.5万元/村/年	1万元/社区/年、0.5万元/村/年	行业标准
			统计工作人员补助	/	200元/人/月	200元/人/月	行业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村）统计工作经费覆盖量	/	17个社区、1个村	17个社区、1个村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统计工作按要求完成率	/	100%	100%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统计工作顺利开展率	/	100%	10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村)居民对统计工作满意度	/	≥90%	≥90%	计划标准

表 12

部门项目申报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退渔还湖补偿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城乡工作办事处	项目执行单位	城乡工作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李利慧	联系电话	86523878
单位地址	武汉市欢乐大道 369 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 持续性项目 ☐ 新增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 人员类 ☒ 运转类 ☐ 特定目标类		
“三保”支出类别	☐ 保基本民生 ☒ 保运转 ☐ 保工资		
起始年度	2024 年	终止年度	2024 年
项目申请理由	1.关于小谭湖、筲箕湖湖面的租赁协议 2.关于滨湖村湖汊湖面的租赁协议 3.关于后湖退渔还湖相关情况的汇报（管委会主任办公会第 6 次〔2020〕8 号）		
项目主要内容	按照协议、会议纪要等相关要求，拨付渔光村、滨湖村、九峰渔场退渔还湖租赁补偿费		
项目总预算	642.75	项目当年预算	642.7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 年 580 万元，2023 年 642.75 万元，2024 年 642.75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 额
	合计		642.75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42.75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642.75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退渔还湖租赁补偿费	按照协议、会议纪要等相关要求，拨付渔光村、滨湖村、九峰渔场退渔还湖租赁补偿费	30299	642.75	1.关于小谭湖、笕箕湖湖面的租赁协议 2.关于滨湖村湖汊湖面的租赁协议 3.关于后湖退渔还湖相关情况的汇报（管委会主任办公会第6次〔2020〕8号）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加快东湖水环境提升，强化东湖水域统一管理，切实做好东湖禁养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1		加快东湖水环境提升，强化东湖水域统一管理，切实做好东湖禁养工作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退渔还湖租赁补偿费用	按合同金额补偿	其他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退渔还湖租赁补偿费足额发放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退渔还湖租赁补偿资格核定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无涉湖生产经营活动发生	无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渔光村、滨湖村、九峰渔场对租赁费拨付满意度	10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退渔还湖租赁费用	580 万元	642.75 万元	642.75 万元	其他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退渔还湖租赁补偿费足额发放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退渔还湖租赁补偿资格核定准确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无涉湖生产经营活动发生	无	无	无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渔光村、滨湖村、九峰渔场对租赁费拨付满意度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表 12

部门项目申报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绿道沿线3村校车交通补偿经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城乡工作办事处	项目执行单位	城乡工作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许学才	联系电话	86750700
单位地址	武汉市欢乐大道369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 持续性项目 ☐ 新增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 人员类 ☒ 运转类 ☐ 特定目标类		
“三保”支出类别	☐ 保基本民生 ☒ 保运转 ☐ 保工资		
起始年度	2024 年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申请理由	按照管委会会议纪要精神需要发放东湖绿道二期沿线（湖光、先锋、落雁）村民出行校车交通补偿费，依据关于解决东湖绿道二期沿线村民出行困难的请示的签报文件进行补偿。		
项目主要内容	按标准拨付湖光村、先锋村、落雁社区的交通补偿费。		
项目总预算	160	项目当年预算	16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 年 160 万元，2023 年 160 万元，2024 年持平。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 额
	合计		1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6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6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校车交通补偿经费	湖光村交通补偿费	30299	100	按会议纪要内容安排资金			
校车交通补偿经费	先锋村交通补偿费	30299	30	按会议纪要内容安排资金			
校车交通补偿经费	落雁社区交通补偿费	30299	30	按会议纪要内容安排资金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满足东湖绿道二期沿线3村（湖光、先锋、落雁）村民交通出行需求					
年度绩效目标		满足东湖绿道二期沿线3村（湖光、先锋、落雁）村民交通出行需求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交通补偿费	160万元/年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交通补偿费保障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补偿资格核定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补偿经费及时发放率	10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交通补偿费	160万元	160万元	160万元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交通补偿费保障覆盖村数量	3个村	3个村	3个村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补偿资格核定准确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补偿经费及时发放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表 12

部门项目申报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公租房工作经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城乡工作办事处	项目执行单位	城乡工作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许学才	联系电话	86750700
单位地址	武汉市欢乐大道 369 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 持续性项目 ☐ 新增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 人员类 ☒ 运转类 ☐ 特定目标类		
“三保”支出类别	☐ 保基本民生 ☒ 保运转 ☐ 保工资		
起始年度	2024 年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申请理由	依据武政规[2020]3 号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武汉市公共租赁住房保障办法的通知、武房发[2020]13 号文件市住房保障房管局 市财政局关于明确公共租赁住房保障标准和租赁补贴标准的通知，为保障公租房的工作经费，设立该项目。		
项目主要内容	根据房管局核算的名册，按文件标准发放公租房租赁补贴。		
项目总预算	17	项目当年预算	17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 年 17 万元，2023 年 17 万元，2024 年预算持平。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7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公租房租赁补贴	公租房租赁补贴	30399	17	按各社区、村场公租房租赁补贴工作需要安排资金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公租房租赁补贴政策落实到位					
年度绩效目标		公租房租赁补贴政策落实到位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公租房租赁补贴费用		按标准核算	行业标准（根据实际情况及参考往年工作量为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租房租赁补贴应发尽发率		100%	其他标准	
		质量指标	公租房租赁补贴资格审核准确率		100%	行业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困难家庭公租房租金负担		减轻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公租房租赁补贴费用	按标准核算	按标准核算	按标准核算	行业标准（根据实际情况及参考往年工作量为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租房租赁补贴应发尽发率	100%	100%	100%	其他标准
		质量指标	公租房租赁补贴资格审核准确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

			确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减轻困难 家庭公租 房租金负 担	减轻	减轻	减轻	计划标准

表 12

部门项目申报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应急站运维经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城乡工作办事处	项目执行单位	城乡工作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许学才	联系电话	86750700
单位地址	武汉市欢乐大道 369 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 持续性项目 ☐ 新增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 人员类 ☒ 运转类 ☐ 特定目标类		
“三保”支出类别	☐ 保基本民生 ☒ 保运转 ☐ 保工资		
起始年度	2024 年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申请理由	根据区应急委员会印发的《武汉市东湖风景区社区应急服务站建设实施方案》，按照 2019 年 4 月 15 日管委会主任办公会议纪要(13)号文件精神，武东景消[2022]80 号关于申请保障全区社区微型消防消防站（应急服务站）运行经费的请示。		
项目主要内容	每个消防室（应急服务站）需运维经费 1 万元，现有 19 个应急站。		
项目总预算	19	项目当年预算	19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 年 7.5 万元，2023 年 19 万元，2024 年持平。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9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9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运维经费	下拨各应急站运维费用	30299	19	19 个应急服务站,每个需运维经费 1 万元。	
项目采购					
品 名		数 量		金 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夯实应急管理基层基础，提升基层风险防范和突发事件处置能力			
年度绩效目标		夯实应急管理基层基础，提升基层风险防范和突发事件处置能力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应急服务站运维经费	1 万元/站/年	行业标准（根据实际情况及参考往年工作量为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应急服务站运营维护经费保障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应急服务站运行符合标准	符合标准	行业标准（根据实际情况及参考往年工作量为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响应速度达标率	100%	行业标准（根据实际情况及参考往年工作量为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应急服务站运维经费	/	1万元/站	1万元/站	行业标准（根据实际情况及参考往年工作量为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应急服务站运营维护经费保障数量	/	19个	19个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应急服务站运行符合标准	符合标准	符合标准	符合标准	行业标准（根据实际情况及参考往年工作量为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响应速度达标率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根据实际情况及参考往年工作量为标准）

表 12

部门项目申报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森林防火工作经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城乡工作办事处	项目执行单位	城乡工作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许学才	联系电话	86750700
单位地址	武汉市欢乐大道 369 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 持续性项目 ☐ 新增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 人员类 ☒ 运转类 ☐ 特定目标类		
“三保”支出类别	☐ 保基本民生 ☒ 保运转 ☐ 保工资		
起始年度	2024 年	终止年度	2024 年
项目申请理由	依据建设局《关于做好森林防火重点期野外火源管控工作的函》文件设立。		
项目主要内容	下拨社区用于森林防火工作经费		
项目总预算	50	项目当年预算	5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 年 50 万元，2024 年持平。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 额
	合计		5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5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下拨社区	森林防火工作经费	30299	50	按森林防火工作需要安排资金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增强森林防火意识、提升森林防火能力					
年度绩效目标		增强森林防火意识、提升森林防火能力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森林防火经费	不超预算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辖区内森林火灾隐患排查	辖区内7个单位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隐患排查宣传率	≥9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无重大森林火灾安全事故发生	无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森林防火经费	/	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辖区内森林火灾隐患排查	/	辖区内7个单位	辖区内7个单位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隐患排查宣传率	/	≥90%	≥9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无重大森林火灾安全事故发生	/	无	无	计划标准

表 12

部门项目申报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防汛抗旱工作经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城乡工作办事处	项目执行单位	城乡工作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许学才	联系电话	86750700
单位地址	武汉市欢乐大道 369 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 持续性项目 ☒ 新增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 人员类 ☒ 运转类 ☐ 特定目标类		
“三保”支出类别	☐ 保基本民生 ☒ 保运转 ☐ 保工资		
起始年度	2024 年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立项依据	依据《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2022 年东湖风景区防汛备汛工作方案>的通知》（武东景发[2022]18 号）文件设立。		
项目实施方案	用于下拨社区防汛抗旱工作经费。		
项目总预算	50	项目当年预算	5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 年 50 万元，2024 年持平。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5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5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下拨社区	渍水排除、涵洞排渍	30299	50	按各社区、村场防汛任务安排资金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完成防汛任务，保障汛期安全。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防汛任务，保障汛期安全。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区防汛抗旱工作经费	不超预算	计划标准（根据实际工作量及参考往年工作量安排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村、场防汛抗旱经费保障量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按上级要求完成防汛任务	完成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汛期安全	有保障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区防汛抗旱工作经费	/	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村、场防汛抗旱经费保障量	/	17个社区、1个村、2个场	17个社区、1个村、2个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按上级要求完成防汛任务	/	完成	完成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保障汛期安全	/	有保障	有保障	计划标准
--	------	------------	--------	---	-----	-----	------

表 12

部门项目申报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一枝黄花除治 专项经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城乡工作办事处	项目执行单位	城乡工作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许学才	联系电话	86750700
单位地址	武汉市欢乐大道 369 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 持续性项目 ☐ 新增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 人员类 ☒ 运转类 ☐ 特定目标类		
“三保”支出类别	☐ 保基本民生 ☒ 保运转 ☐ 保工资		
起始年度	2024 年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申请理由	武东景发[2021]57 号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东湖风景区加大一枝黄花防除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2022 年各村、场、社区“一枝黄花”面积及除治经费统计表。		
项目主要内容	用于下拨社区一枝黄花除治工作		
项目总预算	40	项目当年预算	4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 预算变动情况	2023 年 40 万元，2024 年持平。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 额
	合计		4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4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下拨社区	一枝黄花专项经费	30299	40	按社区（村）、场一枝黄花除治工作任务实际情况安排资金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摸排并除治销毁一枝黄花					
年度绩效目标		摸排并除治销毁一枝黄花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一枝黄花除治专项经费	不超预算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一枝黄花摸排工作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一枝黄花清理整治工作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遏制一枝黄花扩散、蔓延	有效遏制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一枝黄花除治专项经费	/	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一枝黄花摸排工作覆盖率	/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一枝黄花清理整治工作覆盖率	/	100%	100%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遏制一枝黄花扩散、蔓延	/	有效遏制	有效遏制	计划标准
--	--	--------	-------------	---	------	------	------

表 12

部门项目申报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综治专项经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城乡工作办事处	项目执行单位	城乡工作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汪伟明	联系电话	86779076
单位地址	武汉市欢乐大道 369 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 持续性项目 ☐ 新增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 人员类 ☒ 运转类 ☐ 特定目标类		
“三保”支出类别	☐ 保基本民生 ☒ 保运转 ☐ 保工资		
起始年度	2024 年	终止年度	2024 年
项目申请理由	1. 中共武汉市委武汉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基层基础建设的意见》（武发〔2009〕16 号） 2. 湖北省人民调解规定（第 377 号） 3. 2021 年《湖北江浩律师事务所》社区常年法律顾问协议书		
项目主要内容	按上级部门要求开展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平安建设以及信访维稳、下拨经费给社区采购物防设施、聘请社区法律顾问等各项工作。		
项目总预算	93	项目当年预算	93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 年预算 88.6 万元，2023 年预算 88.6 万元，2024 年预算比去年增加了 4.4 万元，用于聘请社区法律顾问。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93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3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93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综治法治经费	开展综治法治及平安建设工作	30299	11.6	中共武汉市委武汉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基层基础建设的意见》（武发{2009}16号）	
综治法治经费	综治法治宣传、教育	30202	10	中共武汉市委武汉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基层基础建设的意见》（武发{2009}16号）	
综治维稳经费	开展信访维稳工作	30299	50	中共武汉市委武汉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基层基础建设的意见》（武发{2009}16号）	
社区、村补助经费	开展社区平安建设工作	30299	9	中共武汉市委武汉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基层基础建设的意见》（武发{2009}16号）	
首席人民调解员补助经费	用于发放人民调解员补助	30399	8	湖北省人民调解规定（第377号）	
社区法律顾问	用于聘请社区法律顾问	30299	4.4	根据2021年《湖北江浩律师事务所》社区常年法律顾问协议费用金额，结合当年工作需求测算，每个社区聘请法律顾问的费用为0.4万元/年，11个对口社区共计4.4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综治法治宣传、教育		1		1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持续做好综治宣传教育工作，保障社区综治工作正常开展；维护辖区平安稳定。					
年度绩效目标		持续做好综治宣传教育工作，保障社区综治工作正常开展；维护辖区平安稳定。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区、村综治补助经费	0.5 万元/社区（村）/年	行业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综治宣传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社区、村综治补助经费保障率	100%			
			社区法律顾问对规定合同进行法律审查率	100%			
		质量指标	信访案件办结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辖区居民法律意识和法制观念	提高	计划标准		
			辖区内无重大群体性涉稳事件发生	无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区、村综治补助经费	0.5 万元/社区（村）	0.5 万元/社区（村）	0.5 万元/社区（村）/年	行业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综治宣传覆盖率	17 个社区、1 个村	17 个社区、1 个村	17 个社区、1 个村	计划标准

			社区、村综 治补助经费 保障率				历史 标准
			社区法律顾 问对规定合 同进行合法 性审查率	/	/	100%	计划 标准
		质量指 标	信访案件办 结率	100%	100%	100%	计划 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 益指标	提高辖区居 民法律意识 和法制观念	提高	提高	提高	计划 标准
			辖区内无重 大群体性涉 稳事件发生	无	无	无	计划 标准

表 12

部门项目申报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清扫保洁专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城乡工作办事处	项目执行单位	城乡工作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许学才	联系电话	86750700
单位地址	武汉市欢乐大道 369 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 持续性项目 ☐ 新增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 人员类 ☒ 运转类 ☐ 特定目标类		
“三保”支出类别	☐ 保基本民生 ☒ 保运转 ☐ 保工资		
起始年度	2024 年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申请理由	管委会主任办公会会议文件第 4 次[2021]6 号,城管执法局关于移交村湾环境管理工作相应职责经费的请示		
项目主要内容	环卫劳务外包 1400 万，社区、村、场环卫经费 400 万，突击性环卫工作 100 万		
项目总预算	1900	项目当年预算	19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 年 1900 万元，2023 年 1900 万元,2024 年与上年持平。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9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9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9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环卫外包	环卫劳务外包	30227	1124	依据招标文件			
下拨社区、村、场环卫经费	社区、村、场环卫经费	30299	576	辖区内社区、村、场共计 20 个单位			
环卫机动经费	突击性环卫工作	30299	200	辖区内社区、村、场共计 20 个单位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服务		1		1099.68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完成东湖风景区社区、村场相应的环境综合管理工作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1		完成东湖风景区社区、村场相应的环境综合管理工作目标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清扫保洁经费	不超预算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清扫保洁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村湾环境问题整改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清扫保洁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清扫保洁经费	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环境卫生管理单位个数	20 个	20 个	20 个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村湾环境问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题整改率				
		时效指标	清扫保洁及 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表 12

部门项目申报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其他突发应急处理等 不可预见事项经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城乡工作办事处	项目执行单位	城乡工作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万明亮	联系电话	
单位地址	武汉市欢乐大道 369 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 持续性项目 ☐ 新增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 人员类 ☒ 运转类 ☐ 特定目标类		
“三保”支出类别	☐ 保基本民生 ☐ 保运转 ☐ 保工资		
起始年度	2024 年	终止年度	2024 年
项目申请理由	城乡工作办事处为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管委会派出机构，负责托管范围内村、场、社区的行政管理职能。		
项目主要内容	机动经费，统筹用于城乡处机关和社区工作。		
项目总预算	1000.00	项目当年预算	1000.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 预算变动情况	2022 年预算 100 万元，2023 年预算 1000 万元，2024 年预算持平。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00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00.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00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机动经费	机动经费	30299	994.37		
购置办公设备	购置办公设备	31002	4.37		
项目尾款	军服中心装修尾款	30299	0.76		
审计费用	审计费用	30227	0.5		
项目采购					
品目		数量		金额	
装修工程		1		0.76	
复印机		1		3	
其他		1		100	
多功能一体机		3		0.75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机动经费，统筹用于城乡处机关和社区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 1		机动经费，统筹用于城乡处机关和社区工作。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机动经费支出	不超预算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乡处机关及托管范围内社区（村、场）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突发性问题有效处置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突发性问题及时处置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持社区（村、场）正常运转	正常运转	计划标准
			提高社区（村、场）应急处理能力	有所提高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托管范围内社区（村、场）居民满意度	≥85%	计划标准

		指标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机动经费支出	不超过预算	不超过预算	不超过预算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乡处机关及托管范围内社区（村、场）个数	20 个	20 个	20 个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突发性问题有效处置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突发性问题及时处置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持社区（村、场）正常运转	正常运转	正常运转	正常运转	计划标准
			提高社区（村、场）应急处理能力	有提高	有提高	有提高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托管范围内社区（村、场）居民满意度	≥85%	≥85%	≥85%	计划标准

表 12

部门项目申报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经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城乡工作办事处		项目执行单位	城乡工作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刘晓炜		联系电话	86774086
单位地址	武汉市欢乐大道 369 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 持续性项目 ☐ 新增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 人员类 ☒ 运转类 ☐ 特定目标类			
“三保”支出类别	☒ 保基本民生 ☐ 保运转 ☐ 保工资			
起始年度	2024 年		终止年度	2024 年
项目立项依据	依据鄂退役军人[2021]52 号、武财社[2019]1142 号、武财社[2018]49 号等文件精神			
项目实施方案	按月发放优抚对象定期抚恤金、生活补助和节日慰问金等			
项目总预算	44.63		项目当年预算	44.63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 年预算 42.35 万元，2024 年增加 2.28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44.6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4.63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44.63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死亡抚恤	按月发放“三属”人员定期抚恤金	30304 抚恤金	2.19	鄂退役军人发[2023]8号，3个人标准：烈属1人36910元/年，因公1人31410元/年；病故1人每人29280元/年。年度调整上浮1.2万元，按上级和区级8:2的比例	
伤残抚恤	按月发放伤残军人定期抚恤金及护理费	30304 抚恤金	18	鄂退役军人发[2023]8号，伤残军人28人，月发放6.6454元，年度调整上浮3万元，按上级和区级8:2的比例	
在乡复退 伍兵军人 补助	带病回乡退役军人按月生活补助	30305 生活补助	0.5	退役军人部发[2022]64号，带病回乡1人，月补助755元，中央、省、区补助标准为每人每月450、142、163元	
其他优抚 支出	用于按月发放参战、参试、60岁以上农村籍退役士兵生活补助；优抚对象物价补贴；参战参试人员商业医疗保险“春节”“八一”慰问等	30305 生活补助	23.94	鄂退役军人发[2021]52号，按月领取生活补助60岁以上农村籍退役士兵18人，参战人员5人。企业退休参战参试人员19人，2022年春节、八一等慰问15万元；按上级和区级3:7的比例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依据鄂退役军人发[2023]8号、退役军人部发[2022]64号、武财社[2019]1142号、武财社[2018]49号等文件精神，严格实行抚恤补助资金社会化发放，确保优抚对象抚恤补助金及时、准确、足额发放。			
年度绩效目标1		依据鄂退役军人发[2023]8号、退役军人部发[2022]64号、武财社[2019]1142号、武财社[2018]49号等文件精神，严格实行抚恤补助资金社会化发放，确保优抚对象抚恤补助金及时、准确、足额发放。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三属” 人员补助	按标准发 放	计划标准		
			伤残军人补助	按标准发 放	计划标准		
			带病回乡退役军人 补助	按标准发 放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对象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补贴资格认定准确 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补贴按月及时发放 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服务对象基本生活 保障率	100%	计划标准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保障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年度绩效目标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 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 确定 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 年 实现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三属” 人员补助	按标准 发放	按标准 发放	按标准 发放	计划标 准
			伤残军人 补助	按标准 发放	按标准 发放	按标准 发放	计划标 准
			带病回乡 退役军人 补助	按标准 发放	按标准 发放	按标准 发放	计划标 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费保障 优抚对象 人数	53 人	55 人	55 人	计划标 准
			经费保障 其他服务 对象人数	106 人	107 人	106 人	计划标 准

		质量指标	补贴资格认定准确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补贴按月及时发放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基本生活保障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障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标准

表 12

部门项目申报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义务兵优待经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城乡工作办事处	项目执行单位	城乡工作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刘晓炜	联系电话	86774086		
单位地址	武汉市欢乐大道 369 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 持续性项目 ☐ 新增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 人员类 ☒ 运转类 ☐ 特定目标类				
“三保”支出类别	☒ 保基本民生 ☐ 保运转 ☐ 保工资				
起始年度	2024 年	终止年度	2024 年		
项目立项依据	依据鄂民政发[2014]49 号、武政办[2020]47 号等文件精神				
项目实施方案	按标准发放两年制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和大学生入伍奖励金				
项目总预算	485.8	项目当年预算	485.8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 年预算 635 万元，2024 年减少 62.7 万元。因比 2023 年度减少 18 人。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 额		
	合计		485.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85.8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485.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 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义务兵家庭优待金	分2次发放2021年度和2022年度入伍的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及入伍奖励金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485.8	2022年入伍79人，其中大学本科20人，专科58人，高中1人；2023年入伍78人，其中大学本科23人，专科54人，中职1人。2023年进疆3人。 另经区经发局核查，有部分2021年前入伍人员未发优待金，暂定需100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依据鄂民政发[2014]49号、武政办[2020]47号等文件精神,按标准及时、足额发放义务兵家庭优待金。					
年度绩效目标1		依据鄂民政发[2014]49号、武政办[2020]47号等文件精神,按标准及时、足额发放义务兵家庭优待金。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义务兵家庭补助	按标准发放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义务兵保障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补贴资格认定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补贴及时发放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基本生活保障率	10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障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年度绩效目标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义务兵家	按标准	按标准	按标准

		指标	庭补助	发放	发放	发放	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义务兵家庭补助人数	175 人	175 人	157 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补贴资格认定准确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补贴及时发放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基本生活保障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障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标准

表 12

部门项目申报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退役安置经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城乡工作办事处	项目执行单位	城乡工作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刘晓炜	联系电话	86774086
单位地址	武汉市欢乐大道 369 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 持续性项目 ☐ 新增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 人员类 ☒ 运转类 ☐ 特定目标类		
“三保”支出类别	☒ 保基本民生 ☐ 保运转 ☐ 保工资		
起始年度	2024 年	终止年度	2024 年
项目立项依据	依据后战[2011]218 号、鄂民政发[2012]98 号、鄂政发[2011]34 号、武财社[2018]51 号		
项目实施方案	按月发放无军籍退休职工退休金；按标准发放退役人员一次性经济补助、生活补助；搞好退役士兵职业技能培训和适应性培训。		
项目总预算	249.8922	项目当年预算	249.8922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 年预算 293.9 万元，2024 年减少 44 万元。因双拥转为经发局预算，退役士兵比 2022 年减少 7 人。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 额
	合计		249.892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9.8922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49.892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退役士兵安置	按标准发放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	30305 生活补助	19	鄂民政发[2012]98号, 40人*9000标准,另有4人超期服役暂需20000元, 2024年预算38万元, 按上级和区级5:5的比例	
无军籍人员退休职工工资、津贴	按月发放无军籍退休职工工资、津贴	30302 退休费	190.97	依据后战[2011]218号, 47人全年预算391.34万元, 按上级和区级5:5的比例(区级不包括无军籍其他费用)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费	安排2022年度退役士兵职业技能培训和适应性培训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6	鄂政发[2020]61号, 2023年度退役士兵40人, 总预算33.16万元, 上级补助17.16万元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活动补助经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3.7222	依据上级要求, 自主择业干部9人, 1000元/人/年, 共9000元。按照上级和区级7:3的比例, 区财政0.27万元。 自主择业干部医保预算, 按照上级和区级3:7的比例, 市财政57652.26元, 区财政配套134521.95元。	
其他退役安置费	用于退役士官待安置期间补助、无军籍退休职工抚恤及丧葬费等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0.2	2023年1名退役士官安置期间生活补助籍社保接续1.2万元; 无军籍退休职工死亡抚恤籍丧葬3*3=9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依据后战[2011]218号、鄂民政发[2012]98号、鄂政发[2011]34号、武财社[2018]51号、按标准足额及时发放各类补助。			
年度绩效目标1		依据后战[2011]218号、鄂民政发[2012]98号、鄂政发[2011]34号、武财社[2018]51号、按标准足额及时发放各类补助。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退役安置补助	按标准发放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费保障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补贴资格认定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补贴及时发放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基本生活保障率	10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障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年度绩效目标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退役安置补助	按标准发放	按标准发放	按标准发放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费保障人数	238 人	197 人	144 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补贴资格认定准确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补贴及时发放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基本生活保障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障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标准	

表 12

部门项目申报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服务体系保障经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城乡工作办事处	项目执行单位	城乡工作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刘晓炜	联系电话	86774086
单位地址	武汉市欢乐大道 369 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 持续性项目 ☐ 新增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 人员类 ☒ 运转类 ☐ 特定目标类		
“三保”支出类别	☒ 保基本民生 ☐ 保运转 ☐ 保工资		
起始年度	2024 年	终止年度	2024 年
项目立项依据	依据武东工委办发【2023】6 号文件精神		
项目实施方案	服务保障专项工作		
项目总预算	15.28	项目当年预算	15.28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新增项目，按照服务对象人 1528 人每年不少于 100 元的标准，2024 年 15.28 万。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5.2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5.28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5.2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服务保障	服务体系 建设、走访 慰问、帮扶 解困，开展 专项活动。	30299	15.28	按照服务对象人 1528 人每年不少于 100 元的标准。			
项目采购							
品 名		数 量		金 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 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依据武东工委办发【2023】6 号文件精神，开展服务体系建设、走访慰问、帮扶解困，开展专项活动。					
年度绩效目标 1		依据武东工委办发【2023】6 号文件精神，开展服务体系建设、走访慰问、帮扶解困，开展专项活动。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保障标准	不高于 100 元/人/年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对象人数	1528 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按标准建档立卡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工作	10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障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年度绩效目标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保障标准	/	/	不高于 100 元/人/年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对象人数	/	/	1528 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建档立卡	/	/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工作	/	/	10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障对象满意度	/	/	≥90%	计划标准

表 12

部门项目申报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民政-老年福利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城乡工作办事处	项目执行单位	城乡工作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夏安鹏	联系电话	86774366
单位地址	武汉市欢乐大道 369 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 持续性项目 ☐ 新增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 人员类 ☒ 运转类 ☐ 特定目标类		
“三保”支出类别	☒ 保基本民生 ☐ 保运转 ☐ 保工资		
起始年度	2024 年	终止年度	2024 年
项目立项依据	《市民政局 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做好特殊困难老年人养老服务补贴工作的通知》（武民政〔2021〕9 号）、《武汉市高龄津贴发放管理办法》（武民政规[2019]1 号）、东湖风景区关于印发“社区幸福食堂”推广实施方案的通知		
项目实施方案	开展特殊困难老年人养老服务，发放高龄津贴，幸福食堂运营		
项目总预算	151.76	项目当年预算	151.76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 年 93 万元，2023 年 110.24 万元，2024 年 151.76 万元，新增项目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51.7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51.76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51.76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特殊困难老年人养老服务补贴	特殊困难老年人养老服务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76	武民政[2021]9 号，补贴资金由各区负担，市级财政给予一定补助。拟按 100 元*14 人 200 元*36 人 400 元*33 人 500 元*1 人测算	
高龄津贴	高龄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8.5	《武汉市高龄津贴发放管理办法》（武民政规[2019]1 号。2023 年三季度经费 44.24*4，市、区 1：1，百岁老人春节慰问市级承担，生日探望、定期体检分别 500 元/人区级承担	
社区幸福食堂老年人助餐补贴	老年人助餐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5	东湖风景区关于印发“社区幸福食堂”推广实施方案的通知，按新开 2 个点位测算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进一步扩大区域特殊困难老年人养老服务补贴的受惠范围，有效帮助经济困难及高龄、失能等特殊老年人解决养老实际需求，保障高龄老人生活水平。为满足条件的老年人提供社区幸福食堂助餐补贴，更好满足老年人就餐服务需求。			
年度绩效目标 1		及时足额发放特殊困难老年人养老服务补贴及高龄补贴，有效帮助经济困难及高龄、失能等特殊老年人解决养老实际需求，保障高龄老人生活水平。为满足条件的老年人提供社区幸福食堂助餐补贴，更好满足老年人就餐服务需求。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特殊困难老年人养老服务补贴	按标准发放	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高龄津贴	按标准发放	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区幸福食堂老年人助餐补贴	按标准发放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特殊困难老年人养老服务补贴覆盖率	≥9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高龄津贴老人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特殊困难老年人养老服务送达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高龄津贴资金发放规范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社区幸福食堂老年人助餐补贴规范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特殊困难老年人服务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高龄津贴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帮助经济困难及高龄、失能等特殊老年人解决养老实际需求。（是/否）	是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象满意率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特殊困难老年人养老服务补贴	按标准发放	按标准发放	按标准发放	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高龄津贴	按标准发放	按标准发放	按标准发放	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区幸福食堂老年人助餐补贴	/	/	按标准发放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特殊困难老年人养老服务补贴人数	按申请变化，实际发放	按申请变化，实际发放	按申请变化，实际发放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高龄津贴老人数	按人口动态变化，实际发放	按人口动态变化，实际发放	按人口动态变化，实际发放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特殊困难老年人养老服务送达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高龄津贴资金发放规范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社区幸福食堂老年人助餐补贴规范率	/	/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特殊困难老年人服务补贴	每月1号	每月1号	每月1号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高龄津贴	每季度第一个月10号之前发放上季度	每季度第一个月10号之前发放上季度	每季度第一个月10号之前发放上季度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缓解补贴发放人员生活压力	有缓解	有缓解	有缓解	计划标准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对象满 意率	≥90%	≥90%	≥90%	计划标 准
--	-----------	-------------------	-----------	------	------	------	----------

表 12

部门项目申报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民政-儿童福利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城乡工作办事处	项目执行单位	城乡工作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夏安鹏	联系电话	86774366
单位地址	武汉市欢乐大道 369 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 持续性项目 ☐ 新增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 人员类 ☒ 运转类 ☐ 特定目标类		
“三保”支出类别	☒ 保基本民生 ☐ 保运转 ☐ 保工资		
起始年度	2024 年	终止年度	2024 年
项目立项依据	根据 1、《关于进一步加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意见》（民发[2019]62 号）； 2、《关于进一步加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工作的实施意见》（鄂民政发[2019]17 号）； 3、《关于进一步做好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有关工作的通知》（民发[2020]125 号）； 4、《民政部 财政部关于发放孤儿基本生活费的通知》（民发【2010】161 号）； 5、《市民政局 财政局关于发放孤儿基本生活费的通知》（武民政【2011】65 号） 6、《民政部 财政部关于发放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基本生活费的通知》（民发【2012】179 号）等文件执行		
项目实施方案	孤儿、艾滋病儿童、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发放基本生活补贴		
项目总预算	16	项目当年预算	16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 年 10 万，2023 年 8.84 万元，2023 年 16 万元，上级转移支付补贴一部分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6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6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孤儿、艾滋病儿童、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	发放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等对象基本生活补贴	救济费	16	《关于进一步加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工作的实施意见》（鄂民政发[2019]17号，社会分散生活的按散居孤儿供养标准发放，2023年1880元/月，每年按上级文件调标，2023年9月5人享受。	含春节慰问、一次性生活补贴等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严把审查、审批关，按时足额发放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等儿童福利对象基本生活补贴，扎实做好兜底保障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1		严把审查、审批关，按时足额发放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等儿童福利对象基本生活补贴，扎实做好兜底保障工作。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补贴	按标准发放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符合条件纳入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贴资格认定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	有保障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监护人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补贴	按标准发放	按标准发放	按标准发放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符合条件纳入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贴资格认定准确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补贴发放及时率	≥90%	≥90%	≥9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	有保障	有保障	有保障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监护人满意度	≥90%	≥90%	≥95%	计划标准

表 12

部门项目申报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民政-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城乡工作办事处	项目执行单位	城乡工作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夏安鹏	联系电话	027-86774366
单位地址	武汉市欢乐大道 369 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 持续性项目 ☐ 新增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 人员类 ☒ 运转类 ☐ 特定目标类		
“三保”支出类别	☒ 保基本民生 ☐ 保运转 ☐ 保工资		
起始年度	2024 年	终止年度	2024 年
项目立项依据	根据《市民政局市残联市人社局市财政局关于落实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工作方案》（武民政发[2016]51 号的补贴对象和标准执行。 根据《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市残疾人联合会关于调整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工作机制的通知》（武民政【2019】18 号）及《市民政局 市财政局 市人社局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市残联关于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实行“全市通办”的通知（武民政[2020]18 号）的规定执行		
项目实施方案	发放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项目总预算	29.99	项目当年预算	29.99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 年预算 33.56 万元，2023 年预算 29.9 万元，2024 年预算 29.99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 额
	合计		29.9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99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9.99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单位资金		0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0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为符合政策要求的残疾人发放补贴	救济费	29.99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一、二级 140 元/人/月，三、四级 100 元/人/月）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100 元/人/月），扣除中央、省级一般转移性支付后，不足部分市区 1：1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为符合政策要求的残疾人发放补贴	救济费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保障和改善残疾人生活			
年度绩效目标 1		保障和改善残疾人生活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残疾人两项补贴	按标准发放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符合条件的残疾人两项补贴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发放对象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残疾人两项补贴按时发放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残疾人生活	有所改善	计划标准
	满意度	服务对象	保障对象的满意度	≥85%	计划标准

	指标	满意度 指标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 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 确定 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 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残疾人 两项补 贴	按标准发 放	按标准发 放	按标准发 放	计划标 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符合 条件的 残疾人 两项补 贴覆盖 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 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发放对 象准确 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 准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残疾人 两项补 贴按时 发放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 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改善残 疾人生 活	有所改善	有所改善	有所改善	计划标 准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保障对 象的满 意度	≥85%	≥85%	≥85%	计划标 准

表 12

部门项目申报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民政-城市最低生活保障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城乡工作办事处	项目执行单位	城乡工作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夏安鹏	联系电话	86774366
单位地址	武汉市欢乐大道 369 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 持续性项目 ☐ 新增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 人员类 ☒ 运转类 ☐ 特定目标类		
“三保”支出类别	☒ 保基本民生 ☐ 保运转 ☐ 保工资		
起始年度	2024 年	终止年度	2024 年
项目立项依据	惠民生、解民忧、保稳定、促和谐，根据市民政局关于印发《武汉市最低生活保障审核确认实施细则》的通知（武民政规〔2020〕2 号）以及现行保障标准执行		
项目实施方案	通过审核、审批、入户调查、民主评议、家庭经济状况调查后，对符合条件的低保对象发放低保金并实施动态管理		
项目总预算	116	项目当年预算	116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 年预算 28 万，2023 年预算 50 万元，2024 年预算 116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1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6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16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支出	发放低保金	救济费	116	市民政局关于印发《武汉市最低生活保障审核确认实施细则》的通知（武民政规【2020】2号）。据实结算，参照2023年9月低保金，上级资金因素法下达	城市低保（含春节慰问、一次性生活补贴等）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年度绩效目标1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城乡低保补贴	按标准发放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符合条件低保对象应保尽保率	100%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低保资金社会化发放率	≥9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贴资格认定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低保金发放及时性	每月10日前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有效保障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9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保障对象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指标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 确定 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 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城乡低 保补贴	按标准发 放	按标准发 放	按标准发 放	计划标 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符合 条件低 保对象 应保尽 保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 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低保资 金社会 化发放 率	≥90%	≥90%	≥90%	计划标 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贴资 格认定 准确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 准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低保金 发放及 时性	每月 10 日前	每月 10 日前	每月 10 日前	计划标 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保障困 难群众 基本生 活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计划标 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政策知 晓率	≥82%	≥82%	≥90%	计划标 准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保障对 象满意 度	≥85%	≥85%	≥95%	计划标 准

表 12

部门项目申报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民政-临时救助支出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城乡工作办事处	项目执行单位	城乡工作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夏安鹏	联系电话	86774366
单位地址	武汉市欢乐大道 369 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 持续性项目 ☐ 新增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 人员类 ☒ 运转类 ☐ 特定目标类		
“三保”支出类别	☒ 保基本民生 ☐ 保运转 ☐ 保工资		
起始年度	2024 年	终止年度	2024 年
项目立项依据	根据《武汉市民政局 财政局 扶贫办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临时救助工作的实施意见》（武民政[2019]35 号）文件规定执行。		
项目实施方案	1、对遭遇突发事件、意外伤害、重大疾病等原因导致基本生活陷入困境，其他社会救助制度暂时无法覆盖或者救助之后基本生活暂时仍有严重困的家庭或个人给予的应急性、临时性救助； 2、在街道建立临时救助备用金制度，用于处理紧急性突发事件以及救助金额低于城市低保标准 4 倍的救助情形。		
项目总预算	7	项目当年预算	7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 年预算 4.5 万元，2023 年预算 7 万元，2024 年预算 7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临时救助	临时救助	救济费	4	武民政【2019】35号 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临时救助工作的实施意见据实结算，2023年1-9月临时救助金约1.9万元，上级资金因素法下达	
临时救助备用金	临时救助	救济费	3	《武汉市民政局 财政局 扶贫办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临时救助工作的实施意见》（武民政[2019]35号）在街道建立临时救助备用金制度，用于处理紧急性突发事件以及救助金额低于城市低保标准4倍的救助情形。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规范实施临时救助政策，实现及时高效，救急救难。			
年度绩效目标1		规范实施临时救助政策，实现及时高效，救急救难。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临时救助补贴	按标准发放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符合条件临时救助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救助对象认定准确率	≥98%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帮助困难对象解决临时性困难	有所帮助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90%	计划标准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救助对象满意率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 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 确定 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 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临时救 助补贴	按标准发 放	按标准发 放	按标准发 放	计划标 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符合 条件临 时救助 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 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救助对 象认定 准确率	≥98%	≥98%	≥98%	计划标 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帮助困 难对象 解决临 时性困 难	有所帮助	有所帮助	有所帮助	计划标 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政策知 晓率	≥82%	≥82%	≥90%	计划标 准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救助对 象满意 度	≥85%	≥85%	≥95%	计划标 准

表 12

部门项目申报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民政-特困供养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城乡工作办事处	项目执行单位	城乡工作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夏安鹏	联系电话	86774366
单位地址	武汉市欢乐大道 369 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 持续性项目 ☐ 新增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 人员类 ☒ 运转类 ☐ 特定目标类		
“三保”支出类别	☒ 保基本民生 ☐ 保运转 ☐ 保工资		
起始年度	2024 年	终止年度	2024 年
项目立项依据	根据《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武汉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实施办法的通知》（武政规【2023】2 号）以及现行保障标准执行		
项目实施方案	通过审核、审批、入户调查、民主评议、家庭经济状况调查，签订委托照料服务协议、对符合条件的集中和分散特困供养对象发放供养金并实施动态管理		
项目总预算	6	项目当年预算	6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 年预算 0 万，2023 年预算 0 万元，2024 年预算 6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6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特困供养人员支出	发放特困供养金	救济费	6	根据《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武汉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实施办法的通知》（武政规【2023】2号）据实结算。	城市特困（含春节慰问、一次性生活补贴等）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规范特困供养政策实施，使特困供养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年度绩效目标 1		规范特困供养政策实施，使特困供养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特困供养补贴	按标准发放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符合条件特困供养对象应保尽保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困供养资金社会化发放率	≥9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贴资格认定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特困供养金发放及时性	每月 10 日前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有效保障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9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障对象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特困供养金	按标准发放	按标准发放	按标准发放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符合条件特困供养对象应保尽保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困供养资金社会化发放率			≥9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贴资格认定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特困供养金发放及时性			每月10日前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有效保障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9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障对象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表 12

部门项目申报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民政专项 (保运转)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城乡工作办事处	项目执行 单位	城乡工作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夏安鹏	联系电话	86774366
单位地址	武汉市欢乐大道 369 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 持续性项目 ☐ 新增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 人员类 ☒ 运转类 ☐ 特定目标类		
“三保”支出类别	☐ 保基本民生 ☒ 保运转 ☐ 保工资		
起始年度	2024 年	终止年度	2024 年
项目立项依据	1、根据国务院《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以及省民政厅、市民政局开展社会组织年检工作及《市民政局关于印发武汉市社会组织建功英雄城 助力先行区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3-2025 年的通知》，加强社会组织管理。 2、武发[2014]4 号、武组文[2014]47 号、武组通[2015]2 号；《武汉市社区工作者管理办法》，落实社区及人员经费保障，促进社区工作者队伍建设，提升社区治理水平。 3、按照市民政局文件精神，开展各项民政管理事务。武民政〔2019〕9 号、武民政【2018】15 号、市民政局关于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年度审查及等级评定；武政规（2013）12 号，第三十七条，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经费，纳入各级财政预算，由各区财政部门根据本区实际可在本级城乡最低生活保障资金支出总额 3%的比例内安排。鄂民政发[2018]7 号《关于积极推行政府购买服务加强基层社会救助经办服务能力的实施意见》；《市民政局关于加快推进全市街道（乡镇）社工站建设的通知》（武民政[2021]26 号），市民政局办公室关于印发《武汉市民政局政府购买社会组织服务评估办法》的通知（武民办[2020]11 号），根据《关于进一步规范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工作的通知》（武民函[2021]135 号文件）。 4、根据《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关于免除全市低保等特殊困难对象基本殡葬服务费用的通知》（武民政[2011]78 号）执行。武卫生计生[2018]42 号，落实低保等特殊困难对象基本殡葬服务费用减免。 5、《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健全完善养老服务补贴的通知》（武民政[2022]38 号）；《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养老服务高质量		

	发展的实施意见》(武政规[2021]6号);市民政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做好特殊困难老年人养老服务补贴工作的通知武民政[2021]9号;市民政局关于入住养老机构老年人和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设施场地意外伤害保险;关于印发《关于加强养老护理员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武民政[2022]24号);东湖风景区关于印发“社区幸福食堂”推广实施方案的通知,做好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工作。 6、按照市民政局关于加强困难群众夏季纳凉冬季取暖工作的通知要求,切实做好困难群众纳凉取暖工作。 7、按文件要求发放困难群众价格临时补贴。		
项目实施方案	1、通过购买第三方财务审计服务,对部分社会组织进行财务抽查。对社会组织负责人及财务管理人员进行培训。 2、拨付社区惠民项目资金、社区工作经费;保障社区工作者体检、保险等福利待遇;开展社区工作者培训。 3、婚姻登记事务支出、社会救助工作经费、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经费、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杂志订阅、印刷、项目检查评估费用、项目监理费等其他民政事务支出(统筹使用),社工站运营及评估。 4、特殊困难对象免除基本殡葬费用与殡仪馆结算。 5、落实幸福食堂工作,建设社区老年人服务中心站、拨付养老服务设施建设运营补贴、开展特殊困难老年人能力评估,“互联网+养老”平台运营,购买入住养老机构老年人和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设施场地意外伤害保险,发放养老护理员岗位补贴、养老人才培养。 6、开展春节慰问养老机构,拨付社区取暖纳凉经费。 7、发放困难群众价格临时补贴		
项目总预算	580.25	项目当年预算	580.2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年预算 2143.79 万元,2023年预算 2583.42 万元,2024年 580.25 万元,社区工作者报酬等经费单列,以及新增项目或减少项目,其他项目金额有略微增减。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580.2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80.25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580.2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单位资金		0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0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社会组织管理及检查	通过购买第三方财务审计服务,对部分社会组织进行财务抽查	30227 业务委托费	6.00	根据省民政厅、市民政局社会组织年检通知,通过抽查审计等方式对社会组织年度检查所涉事项进行抽查,拟按照不低于 5%的抽查比例。按照省物价局、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湖北省会计师事务所服务收费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鄂价规〔2010〕265 号)中关于湖北省会计师事务所服务收费标准的规定,“专项审计等按照资产总额的 5‰ 收费,起收点 5000 元”。	
对社会组织相关人员进行培训	委托第三方机构对社会组织负责人及财务负责人进行培训	培训费	1.28	武汉市社会组织管理局《2023 年武汉市社会组织登记管理工作要点》、《市民政局关于印发武汉市社会组织建功英雄城 助力先行区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3-2025 年的通知》(武民政〔2023〕11 号)等通知,“强化社会组织从业人员培训,分级开展社区社会组织负责人培训,促进社会组织负责人和专业人员能力提升”。	
社区工作经费	拨付 17 个社区工作经费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1.496	武发[2014]4 号,一户 30 元,2022 年统计 17 个社区常住户数 47664 户	

社区（村级党组织）惠民项目资金	拨付社区（村级党组织）惠民项目资金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2.5	武组文[2014]47号，17个社区，每个社区20万元；武组通[2015]2号，每个村5万元	
社区（村）工作人员体检	保障社区工作者体检福利待遇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3.23	《武汉市社区工作者管理办法》、参照城乡《武汉市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福利费使用暂行规定》不超过2000元/人标准，262人*1650元测算（包括3名转业志愿兵、村委会工作人员）	
社区（村）工作人员意外伤害险、大病医疗险	保障社区工作者意外伤害险、大病医疗险福利待遇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375	《武汉市社区工作者管理办法》保险参照其他区450元*275人（包括3名转业志愿兵、村委会工作人员）	
社区工作者培训	组织开展社区工作者轮训	培训费	6.832	《武汉市社区工作者管理办法》第三章：社区主要负责人每年至少参加1次区级或区级以上组织的集中培训，全年累计培训时间不少于7天；其他社区工作者每年至少参加1次培训，全年累计培训时间不少于3天。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统筹使用）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统筹使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261	婚姻登记事务支出、社会救助工作经费、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经费、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杂志订阅、印刷、项目检查评估、项目监理费等各项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社工站运营、评估	社工站运营、评估	30227 委托业	31.2	市民政局关于加快推进全市街道（乡	

		务费		镇)社工站建设的通知(武民政[2021]26号):中心城区配备不少于3名社工,按不低于城镇单位在岗职工平均工资标准核算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项目人力成本。省民政厅关于印发农村互助照料中心提档升级等四个“以奖代补”项目工作指南的通知(鄂民政发[2023]12号)	
特殊困难对象免除基本殡葬费用	与殡仪馆结算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564	925元/人,计生特扶人员1000元/人,截至2023年9月低保对象3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反馈1人,卫健办反馈2022年暂无,拟按照5人+2人测算	
社区幸福食堂建设运营	幸福食堂基础设施费用、评估费用及补贴等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6	东湖风景区关于印发“社区幸福食堂”推广实施方案的通知,按新开2个幸福食堂点位测算,包括基础设施费用及评估费用。其他年度运营审计、运营补贴、奖励资金及建设补贴将在下一年度支付,未纳入本次预算	
社区老年人服务中心(站)建设等经费	建设社区老年人服务中心(站)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5	预计2024年新建1家,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全覆盖,包括2023年建设尾款	
造价咨询	造价咨询	30227 委托业务费	0.5	社区老年人服务中心(站)建设造价咨询	
养老服务设施运营	给予符合要求的养老服务设	30299 其他商	111.252	《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健全	

补贴	施运营补贴	品和服务支出		完善养老服务补贴的通知》要求，具体标准为：评定为无等级的，不予补贴。评定为 A 级的 5 万元/年、AA 级的 8 万元/年、AAA 级的 11 万元/年、AAAA 级的 15 万元/年、AAAAA 级的 20 万元/年， $6*5+6*8+1*11=89$ 。养老机构按照等级评定，无等级失能 200 元/月、自理 100 元/月；三级失能 400 元/月、自理 300 元/月，扣减 2023 年已拨付 2 个月运营补贴,市区补贴共计 96.42 万元	
“互联网+居家养老”运营经费	“互联网+居家养老”运营	30227 委托业务费	26.25	武政规[2018]1 号，运营维护费 2023 年为 25 万元,2023 年一季度的费用 6.25 万元还未支付,2024 年支付至 9 月份。	
特殊困难老人能力评估	特殊困难老人能力评估	30227 委托业务费	0.5	武民政[2021]9 号	
入住养老机构老年人和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设施场地意外伤害保险	入住养老机构老年人和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设施场地意外伤害保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95	入住老人意外伤害险市民政局通知，2023 年度各区自行确定承保机构，拟按照 150 元/年/床,3 家机构 350 张床位数测算，区、养老机构 2:1 的比例,区级承担 3.5 万元。场地意外险拟按照 2023 年度保费用为 1500 元，2024 年应投保 16 家测算，市级经费因素法下达	

养老护理员岗位补贴	养老护理员岗位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96	三级 2 人，每人 300 元/月；四级 24 人，每人 200 元/月；五级 4 人，每人 100 元/月	
养老人才培养	养老护理员培训	培训费	3	养老护理员培训，参照 2023 年	
春节慰问养老机构	春节慰问养老机构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	按照往年惯例对养老机构春节慰问	
社区取暖纳凉经费	拨付 17 个社区取暖纳凉经费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	参照往年预算数据（17 个社区*2 万，市区 1:1）	
价格临时补贴	发放价格临时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	按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社会组织财务抽查		1		6	
社区（村）工作人员体检		1		43.23	
印刷		5		1.261	
社区老年人服务中心（站）建设		1		39.5	
造价咨询		1		0.5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社会组织管理）		加强对辖区内社会组织的监督与管理，引导社会组织规范运行通过举办社会组织财务管理等培训，为社会组织提供指导与服务，有效提升社会组织负责人和从业人员能力，推动社会组织规范运行			
长期绩效目标 2（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保障社区工作人员体检、保险等福利待遇和社区工作正常运行。			
长期绩效目标 3（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加强民政各项事务的管理，保障民政管理工作的顺利开展。发挥社会工作服务体系作用，推进“五社联动”机制作用发挥，广泛开展民政领域社会工作服务。			
长期绩效目标 4（殡葬）		及时减免符合政策且手续齐全的特殊困难对象基本殡葬服务费用。做好符合政策的特殊困难群众基本殡葬服务兜底			

长期绩效目标 5(养老服务)	建立健全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补充的养老服务体系，不断提高养老服务机构服务质量、提升社区为老服务功能，加强养老服务人才队伍建设，有效满足老年人多样化、多层次服务需求；加强养老护理员队伍建设，提升养老护理员服务能力。				
长期绩效目标 6（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积极应对高温、严寒天气对困难群众生活带来的影响，为辖区居民提供纳凉取暖服务。				
长期绩效目标 7（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按文件要求发放困难群众价格临时补贴。				
年度绩效目标 1（社会组织管理）	加强对辖区内社会组织的监督与管理，通过举办社会组织财务管理等培训，为社会组织提供指导与服务，有效提升社会组织负责人和从业人员能力，推动社会组织规范运行				
年度绩效目标 2（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保障社区工作人员体检、保险等福利待遇和社区工作正常运行。				
年度绩效目标 3（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加强民政各项事务的管理，保障民政管理工作的顺利开展。发挥社会工作服务体系作用，推进“五社联动”机制作用发挥，广泛开展民政领域社会工作服务。				
年度绩效目标 4（殡葬）	及时减免符合政策且手续齐全的特殊困难对象基本殡葬服务费用。做好符合政策的特殊困难群众基本殡葬服务兜底				
年度绩效目标 5(养老服务)	建立健全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补充的养老服务体系，不断提高养老服务机构服务质量、提升社区为老服务功能，满足老年人就餐服务需求，加强养老服务人才队伍建设，有效满足老年人多样化、多层次服务需求；加强养老护理员队伍建设，提升养老护理员服务能力。				
年度绩效目标 6（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积极应对高温、严寒天气对困难群众生活带来的影响，为辖区居民提供纳凉取暖服务。				
年度绩效目标 7（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按文件要求发放困难群众价格临时补贴。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社会组织管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会组织财务抽查数量	≥5%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审计抽查问题整改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组织规范管理	有促进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升社会组织负责人和从业人员能力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区工作经费	30 元/户	计划标准

2(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区(村级党组织)惠民项目经费	每个社区 20 万元/年、村级党组织 5 万/年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工作经费、惠民项目资金保障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工作者培训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保障社区工作者权益	有保障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促进队伍建设, 进一步提高其履职能力和服务水平	有所提高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惠民项目经费拨付及时率	当年 3 月底前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社区日常工作的运行	有保障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村)惠民项目资金用于解决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 在社区治理方面发挥积极作用	有效解决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居民对实施惠民项目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长期绩效目标 3(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老服务设施核查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社会救助对象事务、服务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立 1 个区级社会工作服务中心及 17 个社区社工室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服务项目监管评估检查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申报资料核实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社会工作服务中心、社工室建设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购买服务项目服务合格率	≥9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基层社会救助	有提高	计划标准

		指标	经办服务能力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服务居民的能力	进一步增强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村（居）民对城乡社区治理的满意度	≥85%	计划标准
长期绩效目标4（殡葬）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特殊困难对象免除基本殡葬费用	925 元/人、1000 元/人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符合政策的特殊困难对象减免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困难群众基本殡葬服务对象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特殊困难群众基本殡葬服务兜底	有保障	计划标准
长期绩效目标5（养老服务）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养老服务设施运营补贴	按标准发放	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养老护理员岗位补贴	按标准发放	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区幸福食堂补贴	按标准发放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养老服务设施运营补贴发放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养老护理员岗位补贴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社区老年人服务中心（站）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贴资格认定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社区幸福食堂运营规范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机构和居家养老服务能力	有所提高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养老服务设施满意率	≥9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家庭（老年人）满意度	≥85%	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纳凉取暖点补贴标	按照每个点位 2 万	计划标准

6(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指标	准	元标准,可结合实际对需求大的点位适当倾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纳凉取暖点覆盖率 (实际开放个数/社区实有个数)	≥95%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纳凉取暖点服务设施落实率	实现“8有”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纳凉取暖点开放及时率	≥95%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生活质量持续改善	进一步改善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纳凉取暖点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长期绩效目标7(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困难群众价格临时补贴发放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发放对象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按文件要求及时发放价格临时补贴	及时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困难群众的生活	有所改善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1(社会组织管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会组织财务抽查数量	≥5%	≥5%	≥5%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会组织培训数量	≥1次	≥1次	≥1次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审计抽查问题整改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组织规范管理	有促进	有促进	有促进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升社会组织负责人和从业人员能力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 2(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区工作经费	30 元/户	30 元/户	30 元/户	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区（村级党组织）惠民项目经费	每个社区 20 万元/年、村级党组织 5 万/年	每个社区 20 万元/年、村级党组织 5 万/年	每个社区 20 万元/年、村级党组织 5 万/年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工作经费、惠民项目资金保障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工作者培训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保障社区工作者权益	有保障	有保障	有保障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促进队伍建设，进一步提高其履职能力和服务水平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惠民项目经费拨付及时率	当年 3 月底前	当年 3 月底前	当年 3 月底前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社区日常工作的运行	有保障	有保障	有保障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村）惠民项目资金用于解决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在社区治理方面发挥积极作用	有效解决	有效解决	有效解决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居民对实施惠民项目满意度	/	/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3(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老服务设施核查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社会救助对象事务、服务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立1个区级社会工作服务中心及17个社区社工室	/	/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服务项目监管评估检查覆盖率	/	/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申报材料核实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社会工作服务中心、社工室建设合格率	/	/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购买服务项目服务合格率	/	/	≥9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基层社会救助经办服务能力	有提高	有提高	有提高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服务居民的能力	/	/	进一步增强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村(居)民对城乡社区治理的满意度	/	/	≥8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4(殡葬)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特殊困难对象免除基本殡葬费用	925元/人、1000元/人	925元/人、1000元/人	925元/人、1000元/人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符合政策的特殊困难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对象减免基本殡葬服务费用覆盖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困难群众基本殡葬服务对象准确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特殊困难群众基本殡葬服务兜底	有保障	有保障	有保障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 5（养老服务）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养老服务设施运营补贴	按标准发放	按标准发放	按标准发放	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养老护理员岗位补贴	按标准发放	按标准发放	按标准发放	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区幸福食堂补贴	/	/	按标准发放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老年人服务中心（站）建设数量	≥2个	≥2个	1个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符合条件的养老服务设施运营补贴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老年人服务中心（站）投保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老机构投保床位数补贴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老护理员培训人数	≥200人次	≥200人次	≥200人次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符合条件的养老护理员岗位补贴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社区老年人服务中心（站）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贴资格认定准确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社区幸福食堂运营规范率	/	/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养老服务能力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养老服务机构满意率	≥90%	≥90%	≥9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家庭（老年人）满意度	≥85%	≥85%	≥8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6（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纳凉取暖点补贴标准	按照每个点位2万元标准，可结合实际对需求大的点位适当倾斜	按照每个点位2万元标准，可结合实际对需求大的点位适当倾斜	按照每个点位2万元标准，可结合实际对需求大的点位适当倾斜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纳凉取暖点覆盖率（实际开放个数/社区实有个数）	≥95%	≥95%	≥95%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纳凉取暖点服务设施落实率	实现“8有”	实现“8有”	实现“8有”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纳凉取暖点开放及时率	≥95%	≥95%	≥95%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生活质量持续改善	进一步改善	进一步改善	进一步改善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纳凉取暖点满意度	≥85%	≥85%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7（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困难群众价格临时补贴发放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发放对象准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确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按文件要求 及时发放价 格临时补贴	及时	及时	及时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改善困难群 众的生活	有所改 善	有所改 善	有所改 善	计划标准

表 12

部门项目申报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民政-社区工作者经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城乡工作办事处	项目执行单位	城乡工作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夏安鹏	联系电话	86774366
单位地址	武汉市欢乐大道 369 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 持续性项目 ☐ 新增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 人员类 ☐ 运转类 ☐ 特定目标类		
“三保”支出类别	☐ 保基本民生 ☐ 保运转 ☐ 保工资		
起始年度	2024 年	终止年度	2024 年
项目立项依据	根据《武汉市社区工作者管理办法》，落实人员经费保障。		
项目实施方案	加强社区工作者管理，组织人员考核，发放社区工作者（村网格员）报酬		
项目总预算	2140	项目当年预算	214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4 年从民政专项（保运转）中单列此项，预算 2140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14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14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14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单位资金		0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0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社区工作者（村网格员）报酬等支出	按月发放报酬、缴存社保公积金	30226劳务费	2140	《武汉市社区工作者管理办法》，按现标准核算，不考虑调标、人员变动因素，包括人员社保、住房公积金单位部分、20%绩效、学历津贴、执业津贴、奖励报酬、人才公司服务费等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保障社区工作人员报酬，加强社区工作者队伍建设。			
年度绩效目标（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保障社区工作人员报酬，加强社区工作者队伍建设。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效绩效目标（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工作者报酬发放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工作者考核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进一步规范社区工作者管理	有所规范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社区工作者报酬按时发放率	每月 15 日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工作者做好社区工作，为居民群	有所提高	计划标准

			众提供必要的服务和 支持，推动社区 发展				
	满意度指 标	满意度 指标	群众对社区工作者 工作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 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 定 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 年 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基层政权建 设和社区治 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工作者 报酬发放覆 盖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工作者 考核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进一步规范 社区工作者 管理			有所规 范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社区工作者 报酬按时发 放率			每月15 日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社区工作者 做好社区工 作，为居民 群众提供必 要的服务和 支持，推动 社区发展			有所提 高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 标	满意度 指标	群众对社区 工作者工作 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第三部分 城乡工作办事处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城乡工作办事处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年结转结余。

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其他支出。2024 年收支总预算 11126.71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205.72 万元，增长 1.88%，主要是增加民政支出。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收入预算 11126.7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本年收入 10689.82 万元，占 96.07%；上年结转结余 436.89 万元，占 3.93%。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支出预算 11126.7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81.18 万元，占 13.31%；项目支出 9645.54 万元，占 86.69%。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1126.71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本年收入 10689.82 万元、上年结转 412.74 万元；政府性基金上年结转 24.15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01.2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86.2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59.29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3022.55 万元、农林水支出 41.5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91.62 万元、其他支出 24.15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102.56 万元。其中：（1）本年预算 10689.82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75.76 万元，增长 1.67%，主要是增加民政支出。（2）上年结转 412.74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 1481.18 万元，占 13.34%，其中：人员经费 1376.65 万元、公用经费 104.52 万元；项目支出 9621.39 万元，占 86.66%。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 3286.38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642.20 万元，增长 24.29%，主要原因是据实核算机关各项事务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 12.91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2.91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据实核算统计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族事务（款）其他民族事务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 2.0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2.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据实核算民宗宣传支出。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社会组织管理（项）2024 年预算数 7.28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18 万元，增长 19.34%，主要原因是据实核算对社会组织管理费用。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2024 年预算数 2446.43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38.69 万元，增长 6.01%，主要原因是据实核算社区工作者报酬。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 55.63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28.93 万元，增长 108.34%，主要原因是据实核算社工站运营支出等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4 年预算数 2.94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2.94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据实核算单位退休费。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 86.17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8.37 万元，增长 27.09%，主要原因是据实核算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 43.08 万元，

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9.18 万元，增长 27.09%，主要原因是据实核算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2024 年预算数 2.53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0.06 万元，增长 2.26%，主要原因是据实核算死亡抚恤金。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伤残抚恤（项）2024 年预算数 25.25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2.99 万元，下降 10.59%，主要原因是据实核算伤残抚恤金。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项）2024 年预算数 0.5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持平。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义务兵优待（项）2024 年预算数 757.8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47.74 万元，减少 5.93%，主要原因是据实核算义务兵优待金。

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 35.77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5.58 万元，增长 18.49%，主要原因是据实核算其他优抚支出。

1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安置（项）2024 年预算数 68.92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29.75 万元，增长 75.94%，主要原因是据实核算退役士兵安置支出。

1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

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项）2024 年预算数 193.18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71.24 万元，下降 26.94%，主要原因是据实核算军队移交政府的退休人员支出。

1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管理教育（项）2024 年预算数 16.52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0.52 万元，增长 3.26%，主要原因是据实核算退役士兵管理教育支出。

1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转业干部安置（项）2024 年预算数 14.98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4.08 万元，增长 1564.69%，主要原因是据实核算军队转业干部安置支出。

1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 25.84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3.19 万元，增长 104.23%，主要原因是据实核算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2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2024 年预算数 20.9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7.16 万元，增长 52.11%，主要原因是据实核算儿童福利支出。

2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2024 年预算数 152.62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42.38 万元，增长 38.44%，主要原因是据实核算老年福利支出。

2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2024 年预算数 0.56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0.32 万元，增长

135.00%，主要原因是据实核算困难群众殡葬支出。

2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养老服务（项）2024年预算数 200.51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11.34 万元，下降 5.35%，主要原因是据实核算养老服务支出。

2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 20.0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11.44 万元，下降 36.39%，主要原因是据实核算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2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2024年预算数 29.99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0.09 万元，增长 0.30%，主要原因是据实核算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2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 2.0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3.00 万元，下降 60.00%，主要原因是据实核算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2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 136.96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86.96 万元，增长 173.92%，主要原因是据实核算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 7.0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持平。

2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 6.0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6.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据实核算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3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城市生活救助（项）2024 年预算数 1.06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0.94 万元，下降 47.00%，主要原因是据实核算其他城市生活救助支出。

3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 20.28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20.28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据实核算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支出。

3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 5.56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5.56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据实核算单位缴纳的失业保险和工伤保险。

3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4 年预算数 72.74 万元，比 2023 年减少 0.18 万元，下降 0.25%，主要原因是据实核算单位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

3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4 年预算数 79.73 万元，比 2023 年增加 4.29 万

元，增长 5.69%，主要原因是据实核算单位缴纳的公务员医疗补助。

35.卫生健康支出（类）优抚对象医疗（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项）2024 年预算数 5.70 万元，比 2023 年增加 5.10 万元，增长 850.00%，主要原因是据实核算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36.卫生健康支出（类）优抚对象医疗（款）其他优抚对象医疗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 1.13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持平。

37.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 1122.55 万元，比 2023 年减少 672.57 万元，下降 37.47%，主要原因是据实核算下拨社区的各项支出。

38.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2024 年预算数 1900.0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持平。

39.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2024 年预算数 41.54 万元，比 2023 年增加 5.67 万元，增长 15.79%，主要原因是据实核算对湖光村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40.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项）2024 年预算数 17.00 万元，比 2023 年增加 17.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据实核算保障性住房租金

补贴。

4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2024年预算数 105.75 万元,比 2023 年减少 10.72 万元,下降 9.21%,主要原因是据实核算单位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4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2024年预算数 18.87 万元,比 2023 年减少 0.90 万元,下降 4.53%,主要原因是据实核算提租补贴。

4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2024年预算数 50.00 万元,比 2023 年增加 2.00 万元,增长 4.17%,主要原因是据实核算购房补贴。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481.1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376.65 万元。包括:

工资福利支出 1369.23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在编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42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医疗费补助、五奖等。

(二)公用经费 104.52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

利费、公务用车及运行维护、其他交通费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2 万元，比 2023 年持平。

1. 无因公出国(境)经费。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 万元)，与上年持平。
3. 无公务接待费。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4.15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24.15 万元。主要用于：彩票公益金用于民政事业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项目支出 9645.5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 9208.65 万元、上年结转 412.74 万元；政府性基金上年结转 24.15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1. 清扫保洁专项 1900.00 万元，主要用于：东湖风景区村湾环境清扫保洁。
2. 城乡专项(应急工作经费)30.70 万元，主要用于：城乡处机关和社区（村、场）应急管理工作。

3.城乡专项(文明创建工作经费)15.00 万元，主要用于：文明创建宣传。

4.城乡专项(退休干部福利)4.15 万元，主要用于：城乡处机关退休干部福利。

5.城乡专项(妇联、共青团工作经费)23.80 万元，主要用于：城乡处机关和社区（村、场）妇联、共青团工作经费。

6.城乡专项(湖光村经费)41.54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湖光村主副职干部 2024 年工作报酬、基本养老险、奖励报酬，以及湖光村村级组织办公经费、村级事务必要支出经费。

7.城乡专项(统计工作经费)12.91 万元，主要用于：城乡处机关和社区（村、场）统计工作。

8.城乡专项(退渔还湖补偿)642.75 万元，主要用于：东湖风景区渔光村、滨湖村、九峰渔场退渔还湖租赁补偿。

9.城乡专项(基层党群团组织建设经费)35.00 万元，主要用于：城乡处机关和社区（村、场）基层党群团组织建设。

10.城乡专项(民族宗教工作经费)2.00 万元，主要用于：民族宗教宣传工作。

11.城乡专项(档案管理)5.00 万元，主要用于：城乡处机关档案管理工作。

12.城乡专项(退役军人安置)62.20 万元，主要用于：按月发放缴纳转业志愿兵工资及社保、医保、公积金等福利。

13.城乡专项(爱卫工作经费)33.00 万元，主要用于：爱国卫生宣传和除四害工作。

14.城乡专项(区街合一综治中心运行经费)49.01 万元，主要用于：区街合一综治中心租金、水电费、办公耗材费用、互联网运行费用、物业费、保障经费等。

15.城乡专项(基层党建工作及党员教育培训经费)161.00 万元，主要用于：城乡处机关和社区（村、场）党建和党员教育培训工作。

16.城乡专项(绿道沿线 3 村校车交通补偿经费)160.00 万元，主要用于：绿道沿线湖光村、先锋村、落雁社区 3 村校车交通补偿。

17.城乡专项(应急站运维经费)19.00 万元，主要用于：社区（村、场）应急站运维。

18.城乡专项(森林防火工作经费)50.00 万元，主要用于：东湖风景区森林防火。

19.机关后勤经费 218.66 万元，主要用于：城乡处机关房租、物业及食堂劳务外包、工作人员伙食补助。

20.三资监管经费 120.00 万元，主要用于：三资财务代账、审计，农村集体资产交易平台系统运行维护。

21.城乡专项(公租房工作经费)17.00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东湖风景区符合条件的人员公租房租赁补贴。

22.城乡专项(防汛抗旱专项经费)50.00 万元，主要用于：东湖风景区防汛抗旱。

23.城乡专项(一枝黄花除治经费)40.00 万元，主要用于：东湖风景区一枝黄花除治。

24.其他突发应急处理等不可预见事项经费 1000.00 万元，主要用于：城乡处机关和社区（村、场）机动支出。

25.优抚专项(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经费)44.63 万元，主要用于：按月发放优抚对象定期抚恤金、生活补助和节日慰问金等。

26.优抚专项(义务兵优待经费)485.80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义务兵优待金。

27.优抚专项(退役安置经费)249.89 万元，主要用于：按月发放无军籍退休职工退休金；按标准发放退役人员一次性经济补助、生活补助；做好退役士兵职业技能培训和适应性培训。

28.民政-儿童福利 16.00 万元，主要用于：儿童福利支出。

29.民政-老年福利 151.76 万元，主要用于：老年福利支出。

30.民政-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29.99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31.民政-城市最低生活保障 116.00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

32.民政-临时救助 7.00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临时救助金。

33.民政专项(保运转)580.25 万元，主要用于：其他非保基本民生的民政事务支出。

34.派遣人员经费 580.33 万元，主要用于：派遣人员报酬、福利。

35.民政-社区工作者经费 2140.00 万元，主要用于：社区工作者报酬。

36.民政-特困供养 6.00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流浪人员生活补助。

37.优抚专项（退役军人服务体系保障经费）15.28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退役军人服务体系建设。

38.城乡专项（综治专项）93.00 万元，主要用于：按上级部门要求开展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平安建设以及信访维稳、给社区采购物防设施、聘请社区法律顾问等各项工作。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 104.52 万元，比 2023 年增加 15.94 万元，增长 17.80%，主要原因是增加人员导致运行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按照现行政府采购管理规定，2024 年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1421.56 万元，比上年度减少 298.56 万元，降低 17.36%，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需要安排政府采购。其中：货物类 4.75 万元，

服务类 1376.55 万元，工程类 40.26 万元。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安排情况

按照现行政府购买服务管理规定，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合计 1153.96 万元。其中：公共服务 1153.96 万元。

(四)新增资产配置预算情况

2024 年新增资产配置预算 4.37 万元，包括：复印机 1 台、执法记录仪 2 台、便携式打印机 1 台、多功能一体机 3 台。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占有使用国有资产原值 1297.32 万元，包括固定资产 1147.48 万元和公共基础设施 149.84 万元。主要固定资产为：土地 0 平方米，房屋 1262.83 平方米，一般公务用车 1 辆，其他车辆 1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公共基础设施为垃圾屋 14 座。

2023 年减少国有资产 1.62 万元，主要为报废已达年限且已损坏的办公设备。

(六)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4 年，部门预算支出全部纳入绩效管理。设置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8 个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38 个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同时，拟对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依法公开。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族事务（款）其他民族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民族事务方面的支出。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战事务（款）其他统战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中国共产党统战部门的事务支出。

5.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新闻出版电影（款）其他新闻出版电影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新闻出版电影方面的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社会组织管理（项）：反映社会组织管理、支出社会组织发展等方面的支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会治理（项）：反映开展城乡社区治理、城乡社区服务（乡村便民服务）、村（居）民自治、村（居）务公开、乡镇（街道）服务能力建设等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工作的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民族管理事务的支出。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反映财政对符合条件的就业困难人员在公益性岗位就业给予的岗位补贴支出。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退役安置方面的支出。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反映对儿童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

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反映对老年人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包括为经济困难的高龄、失能等老年人提供基本养老服务保障的资金补助等支出。

1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反映殡葬管理和殡葬服务方面的支出，包括民政部门直属的殡仪馆、公墓、殡葬管理服务机构的支出。

1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养老服务（项）：反映财政在养老服务方面的补助支出，包括支持居家养老服务、社区养老服务和机构养老服务的支出，对养老服务机构的运营、建设补贴支出等，不包括对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补助支出。

1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

活和护理补贴（项）：反映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支出。

1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反映用于城市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的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反映用于城乡生活困难居民的临时救助支出。

2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城市生活救助（项）

21.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反映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的支出。

2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24.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救助（款）城乡医疗救助（项）：反映财政用于城乡困难群众医疗救助的支出。

25.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26.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27.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完善国有土地使用功能的配套设施建设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28.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反映各级财政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以及支持建设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安排的村级组织运转奖补资金。

2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资金和其他资金等安排的住房改革支出。

3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3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3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其他应急管理支出（项）：反映其他应急管理方面的支出。

33.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

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反映用于社会福利和社会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4.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城乡医疗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反映用于城乡医疗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